# 路德會西門英才中學

## 學生文集

2016-2017

你 們 是 世 上 的 光

(You are the light of the world)

本校參與優質教育基金

讀寫策略發展網絡計劃

本文集由路德會西門英才中學編印
地址：新界元朗公園北路一號
電話：2478 2424
傳真：2478 8173

## 鳴謝

對於提供版權的人士，以及未能取得聯絡或無由查詢之版權持有者，本校謹致以衷心謝意。若有疏漏之處，請合法之版權持有者與本校聯絡。

# 程門立雪
# 小試鋒芒

校長簡加言題
2017 年夏

# 前言

《尋》已經第三期，每年一度總結西英同學的佳作，實在是一件美好的事。

有人說：「寫作如春蠶吐絲，嘔心瀝血。」因此，寫作一直是不少同學害怕的事，認為要寫足字數，表達有深度的題材實是難於登天。不過，如只看到寫作的難，便不能享受寫作之美。只有寫作，可讓你靜下心來寫下心中所想；只有寫作，可讓你把當刻的感受記下來讓你日後回味；只有寫作，可讓別人閱讀只屬於你的文字，了解你的所思所想；只有寫作……

文集中不乏同學的應試作品、平日的功課或閒作，甚至是寫作班的創意作品，或許同學下筆時並無帶著上段所提的目的寫作，但正因無心插柳，這本文集才來得珍貴，因在翻閱《尋》之時，能看到每位同學心思之細密、立意之深度，亦看到同學的成長。但願各位在讀《尋》時，也有與我相同的感受。

中文科科主任

唐詠賢

二零一七年夏

# 目錄


校長題辭
前言

## 尋足跡

| | | | |
|---|---|---|---|
| 失去 | 中四 | 劉雅琪 | 2 |
| 收穫 | 中五 | 譚靖潼 | 4 |
| 小學發生的一件事 | 中一 | 鍾思儀 | 6 |
| 認錯 | 中二 | 曾鈺雅 | 8 |
| 記一次認錯的經歷和體會 | 中二 | 鄧瑋童 | 10 |
| 我在皮影戲中找到快樂 | 中六 | 鄭智喜 | 12 |
| 我最珍貴的一件東西 | 中一 | 賴琛怡 | 15 |
| 成長 | 中五 | 黎然妍 | 17 |
| 命運改寫 | 中四 | 黃穎琳 | 20 |
| 過程比結果重要 | 中五 | 張凱琳 | 25 |

## 尋天地

| | | | |
|---|---|---|---|
| 放學後的校園 | 中二 | 葉詠恩 | 30 |
| 元朗的日與夜 | 中二 | 吳慧恩 | 32 |
| 夏日的郊野 | 中二 | 羅曉君 | 34 |
| 不一樣的一天 | 中四 | 李億燁 | 36 |
| 愉快的桂林交流團 | 中三 | 吳國鼎 | 38 |
| 欲善終，當慎始 | 中五 | 張嘉希 | 41 |
| 不做第一，也不做最後 | 中六 | 任逸華 | 44 |
| 適可而止 | 中六 | 黃雪晴 | 47 |
| 永遠別害怕嘗試 | 中三 | 黃淑韻 | 50 |

## 尋人情


| | | | |
|---|---|---|---|
| 剩下的豆漿 | 中一 | 謝家亮 | 53 |
| 我終於明白了 | 中一 | 陳孝權 | 55 |
| 難忘的師恩 | 中五 | 方潔琳 | 57 |
| 我的啟蒙老師 | 中五 | 吳翠婷 | 60 |
| 音樂盒 | 中三 | 劉圳豐 | 63 |
| 我最喜歡的人 | 中三 | 馮子傑 | 64 |
| 我渴望遇到知己 | 中三 | 羅錦標 | 65 |


## 尋意趣 – 寫作班作品選


| | | | |
|---|---|---|---|
| 故事續寫一 | 中三 | 黃淑慧 | 70 |
| 故事續寫一 | 中五 | 鄧子豪 | 73 |
| 故事續寫一 | 中五 | 黃霈欣 | 75 |
| 故事續寫一 | 中四 | 許德如 | 77 |
| 故事續寫二 | 中四 | 江芸倩 | 80 |
| 故事續寫二 | 中三 | 李毅衡 | 84 |
| 故事續寫三 | 中四 | 曾曉雯 | 88 |

| | | |
|---|---|---|
| 《尋》的背後 | 師生感想 | 90 |

# 寻足跡

# 失去

劉雅琪 中四

窗外細雨紛紛，太陽亦隱匿得無影蹤。我坐在窗對面，埋首於厚厚的故事書中，就像被雨水拍打的嫩葉一般低著頭。「嘀嗒嘀嗒」，時間如雨水，在不停地流逝，天空也悄悄抹上一層灰色……

當我正讀到故事最精彩的部分時，突然整個房間一亮，原來是奶奶從老家過來看望我們，她放下手中的袋子，邊按開燈，邊埋怨地說：「這麼暗不開燈，怎麼看得見字呢？」被打斷閱讀的我如往常一樣幫奶奶沏了茶，象徵性地應和完奶奶之後，只想繼續沉浸於精彩的故事。可當我回到窗邊之時，卻發現刺眼的光亮難以令我重新投身於先前的氣氛，再加上天色也不算晚，燈的作用並不大。正當我準備將燈關掉時，奶奶慌張地問：「真的不用開燈看書嗎？」面對這樣的再三提問，我顯得有些不耐煩：「不用！更何況現在天色不算晚，不開燈也看得見字。」關了燈的房間為緊張的故事情節營造了氣氛，我沉浸在故事中，可謂是兩耳不聞窗外事，一心只讀「聖賢書」。

窗外原本的細雨轉傾盆大雨，天色也漸漸染上深灰了。突然一聲尖銳的玻璃碎裂聲穿透耳膜，將我拉回現實世界，突然

緊張起來的全身細胞促使我衝向聲源。開了燈之後才看見試圖撿起玻璃碎片的奶奶，手中正流著鮮血。此時所有的懊悔才湧上心頭，我快速地幫奶奶止住血並包紮，可無論我怎麼包紮，都安撫不平那顆愧疚不已的心。

最後奶奶回了老家，本拿著水果的雙手，變成綁著繃帶回去。躺著垃圾桶裡的玻璃碎片，如一把把刀割著我的心，突然電視上插播了眼藥水的廣告，一位老爺爺拿著眼藥水，介紹著：「老眼昏花，視力下降，請用 XX 牌眼藥水。」我懊悔不已，如果我有留意到奶奶的眼疾，如果我不是自私地想享受故事，可是一切沒有如果，一切已經發生。

世界上每天都有人因粗心大意而因小失大，可究竟什麼是大？名利、金錢、抑或是地位？人各有異，可對我而言，大是我想要保護，我愛的人。若因小失大，我想，足以用一生懊悔。

老師點評：
佈局巧妙。以流暢的筆觸帶領讀者進入「我」的閱讀世界，並暗藏伏筆。後文的轉折意料之外，卻又是情理之內。

# 收穫

譚靖潼　中五

「做事猶如種植果樹，最重要的成果並非來自樹上的果實，而是來自努力墾殖的過程。」這句話所蘊含的道理是我爺爺教會我的。

還記得兒時某年的夏天，我到了爺爺奶奶鄉間的家中寄住了一個暑假。閒來沒事做的時候，最愛跟隨爺爺下田耕作。在烈日下的田野裡走動固然辛苦，但我卻總是因為期待收成的到來而樂在其中。這段日子，我們倆會一起在微風的陪伴中高歌。看見播下的種子長出了新芽就可樂個半天，嘻嘻哈哈。咬下親手栽種的蘋果，又甜又香，那種滿足、幸福實在難以忘懷。這與媽媽在市場買給我吃的截然不同。

不過有一次，樹上的蘋果都被蟲子咬得破爛不堪。眼看著自己一直以來悉心照料的心血被破壞，我沮喪得坐在樹下哇哇大哭起來。爺爺看見了這樣的我，便平心靜氣地說：「很多人往往只著重事情的結果，但最重要的其實是在收穫背後為其付出的過程。」聽到這話，我抬起頭，呆呆地看著他，似懂非懂地靜聽他之後要說的話。

「孫兒，還記得你在辛苦照料植物時所流下過的汗水嗎？這正正就是你在過程中努力的證明啊！」他指著遠處田野中的農作物繼續說：「有好的收穫固然令人開心，但假如它們不是你通過努力得來的話，所得的收穫便會失去意義了。」聽到這話，我似乎略有所悟。看著手上那個爛掉了的蘋果，又想起了自己過去親自栽種出來的蘋果的辛勞。對了，那個蘋果之所以味美，皆因我在過程中付出了努力。

一直以來，我就如爺爺所提及的那些人一樣，只著眼於結果而忽略過程，滿足感的多少也似乎因結果的好壞而定。爺爺，謝謝您！讓我明白到原來過程比結果更為重要，讓我學會了享受過程，不過於計較得失。此刻，在我的腦海中浮現了我和爺爺兩人在田野的背影，想起了我倆的歌聲，又想起了掛在臉上的笑容……

老師點評：

以小見大，悟出人生哲理。讀者可再想一想，文中「樹上的蘋果」以至其他事情的得失，看似是「結果」，其實不也是人生的「過程」嗎？

# 小學發生的一件事

鍾思儀 中一

光陰似箭，日月如梭。現在的我已是中學生，小學時，有一件讓我難以忘懷的事情，那件事跟一位同學有關……

在酷熱的太陽底下進行運動，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集隊，然後站在陽光底下曝曬，曬得我頭髮發燙，臉頰紅彤彤的。隊中安靜得一隻蚊子飛過的聲音都聽得到。終於等到體育老師的指示，開始一連串的激烈運動……

運動完之後，我更清晰地聽到心臟跳動的聲音。終於，到了最後一項體育運動了！其實，我的心裏是無比地高興，哈哈！終於可以結束了，最後一項是足球！

老師給我們兩人一組，練習足球。那時的我已是筋疲力盡，卻還要踢足球。足球被踢來踢去，我眼都花了。足球乖乖地到了我的腳下。我心想：「這一球，一定要踢得漂亮，給老師留下好印象。」誰知，我竟糊塗地踩在足球上面，失去平衡。摔了個四腳朝天。沒了！沒了！我心想：「形象全沒了，還要成為大

家的笑柄！」此時的我就像離開水的魚，在地上掙扎，久久不能站起來！心情就像從天堂跌入地獄般。腳像是扭到了，撕心裂肺地痛着。我的淚珠在眼球內打滾，很想哭，但還是強忍着。有很多同學上前來看戲，只有一位胖胖的女生將我扶了起來。要知道我不輕的！

我的手搭在她的肩膀上，一拐一拐地走向座椅旁。老師前來看我，說讓這位同學陪我。我時不時摸著腳，心情很低落。女同學便問我:「痛不痛？」我說:「不痛。」其實很痛，只是不想讓她擔心罷了！她扶着我去醫療室，校工給了一個冰袋給我敷腳，胖胖的同學說幫我，她很溫柔地幫我敷腳，又安慰我，她說:「沒甚麼的，只要肯站起來就好。同學們不會笑你的！誰取笑你就揍她一頓！」她當時說道，我再也忍不住眼淚了！

我很感激她為我做的事情，到現在仍記得她的話。在無聊的時候，我會想起這位同學，她是當時唯一將我扶起的人。說到這，我臉上便會不自覺地掛上了笑容。

老師點評：

尷尬卻又要逞強的形象躍然紙上，真情流露之作。

# 錯認

曾鈺雅 中二

今天，我如常坐車回家。在車上，無意間聽到一對母子的對話，兒子在跟媽媽道歉認錯，這不禁令我想起了小學時期一次認錯的經歷和體會。

小學四年級時，由於一次數學測驗不合格，回家後不敢告訴爸爸，只好偷偷地走到媽媽的房間，叫媽媽幫我簽名，誰知媽媽大罵，說：「怎麼回事，考得這麼差！」這一大喊，把爸爸也叫來了，兩人交互罵我，我實在受不了，便大吼：「不就是一次測驗嗎？何必這樣說我！」說完便從媽媽手裏把卷子搶了過來，衝回房間裏，把門關上。坐下之後，我開始覺得內疚，是不是做得太過分了？臨睡前聽到媽媽和朋友的通話，她不停在誇讚我，令我心中越來越慚愧。

第二天早上，我一早起來，想跟媽媽說聲「對不起」，但是話到了嘴邊卻說不出口，好像被什麼東西堵住了一樣。最後，我一言不發地走出了門。

回到學校後，老師走來問我：「為甚麼測驗卷沒有家長簽名？」我低下頭，流下了眼淚，抽泣的向老師說出了事情的原委。老師聽了之後，不但沒有責備我，反而說：「只是一次測驗，沒關係的，但千萬別和父母吵架，畢竟他們生你養你，非常辛苦，你這麼做，會讓他們很傷心的！你回去好好地跟父母認錯吧！」聽完老師所說的話，我立刻想奔跑回家和他們道歉，心急如焚。

回家後，我跟他們說：「對不起！」他們欣慰地笑了，並說：「只要你下次盡力考試就行了，我們不會怪你的！」我哭了，抱着他們，又說了多聲「對不起」。

這事以後，我明白到做人要勇於認錯。不能像我一樣，死不認錯，令父母擔心。

老師點評：

發脾氣後的慚愧感受寫得真摯。

# 記一次認錯的經歷和體會

鄧瑋童 中二

就算再怎麼聰明的人也是人，難免會犯一兩次錯；但最重要的事是認錯，並要從錯誤中學會道理，自我反省。

小學三年級的時候，我被派到精英班，而負責教導我們中文科的老師是凌老師。凌老師是一個對學生非常嚴厲的老師，連我們的班主任也叮囑我們絕對不要惹她。也許我們是精英班的關係，她對我們的事甚至到了多管閒事的地步，使我不禁怨恨她起來。

某天，她一如既往地在班上教書，她說因為後天是默書的關係，叫我們要把默書內容抄五次，並著我們第二天交回。我們只能默默地聽着她的話，準備熬夜完成功課。

那天晚上，我一邊向家人訴苦，一邊憤怒地抄文。不知道是不是太生氣，我竟敢在功課上寫了罵老師的話，實在太失禮了！第二天我交功課給各科老師，卻沒有擦掉昨晚所寫的東西。上中文課的時候，凌老師就責罵我，並說放學要見我家長。很快放學的時間到了，在家長和凌老師的面前，我只能不停地哭和說出一些含糊不清的話。凌老師對我說：「你知道嗎？我可是為你們好呀！」由於當時我想盡快回家，就算不明老師的心意也很快的說「知道了」，道歉了後就可以回去。那之後，我就沒有再和凌老師交談，直到畢業的那一天也像不認識對方似的別過頭去。

現在回想起來，我覺得那時的我實在太幼稚了。仔細一想，其實凌老師是一個關心學生的老師，她是為了我們才會這麼責力，是一個難得一見、不折不扣的好老師。如果有機會與她重遇，我希望真誠的向她道歉和表達感謝。

老師點評：

選材恰當，真摯地表現出犯錯後勉強認錯的感受。

# 我在皮影戲中找到快樂

鄭智喜 中六

世上有人會在某個時刻，某個場景中找到快樂，而我則在皮影戲中找到快樂。這股快樂猶如溪河般細水流長，如灌溉之水般沁人心脾，又如韓娥之聲長久不衰。我能愛上皮影戲並從中找到快樂是因為五年前的一個契機所致。若沒有這個契機，我至今可能仍未找到如此碩大無朋的快樂。

五年前一個秋高氣爽的日子，爸爸忽然提議和我一起去看皮影戲。聞言，我不禁皺起眉頭，心想：「這麼老舊的東西我才不看呢！」無奈爸爸堅決要我陪他去看，為了避免給他嘮叨一整天，我只好硬著頭皮出門了。

到了戲院後，果然不出所料，駐立於前的除了一台既窮酸又簡陋的佈景板和幾位上了年紀的表演者外，便只有我和爸爸以及十幾個觀眾罷了。我沒精打采地坐下，開始打量那台佈景板。邊緣泛黃的白幕透出濃郁的年代氣息，從白幕中隱約可見

表演者正在準備著演出……「鏘！」一聲清脆刺耳的鑼響將我的思緒喚醒，重返現實，隨著一連串敲鑼打鼓後，表演正式開始。

演出時間不長，只有約 45 分鐘，而主題是我再熟悉不過的孫悟空三打白骨精。伴隨著一把沉厚有力的戲腔，悠悠吟唱，一個畫有孫悟空的精緻皮影便亮相於人前。孫悟空裹猴毛，肩披風，頭頂雉翎，威風凜凜之態使我不由自主地被其吸引住了。之後陸續登場的唐僧、八戒、沙僧亦栩栩如生，神態逼人。在表演者的操控下，原本沒有生命的皮影有了交流，極之生動有趣！

最為精彩的莫過於悟空棒打白骨精。一開始化為美少女的白骨精搔首弄姿，誘惑唐僧師徒，一張皮影竟露出一股嫵媚之氣，已令人讚嘆萬分。接著白骨精化作婦人，又是跺腳又是揮拳，隔著白幕的我都能嗅到怒火之味。最後，化作老伯伯的白骨精再次出現，微微顫抖的皮影透出一股弱不禁風的感覺。可惜，這樣還是逃不過孫悟空的火眼金睛！我不禁喊出聲來，其他觀眾亦然。此刻，爸爸則欣慰地看著我。

散場後，我便急不及待地告訴爸爸：「動人的故事，動聽的音樂，醉人的歌聲，如何令我快樂，我是何等樂在如此精彩的演出之中。」爸爸先是默不作聲，然後說道：「皮影戲已是風中殘燭，只要潮流一過，便會消失殆盡。」聽完這番話後，並沒有淹沒我心中的快樂。其實，許多中國傳統文化、藝術正被時代的洪流侵蝕吞噬，即使多麼不甘也好，它們也只能從世消失長眠於歷史當中，唯一能拯救它們的便是那些雀躍入戲的觀眾——而我便是其一。能夠將這些精彩、引人入勝的傳統文化藝術傳承下去，發揚光大，難道不是一件值得快樂的事嗎？即使力量極其微弱，只是杯水車薪，但看見表演者滿足的笑靨，快樂便如滔滔的江水湧入我的心窩。幸好，這次沒有拒絕爸爸的邀約來看皮影戲，否則定會後悔不已。

自從那次陪伴爸爸看完皮影後，我就深深愛上皮影戲，不能自拔。不但如此，我還邀請了許多同學、朋友，甚至老師一起觀賞皮影戲，感受其樂趣所在。希望我的快樂能跟他人共享，希望皮影藝術能傳遍中國，深受世人喜愛！

老師點評：

有關孫悟空及白骨精的描寫生動傳神，同學頗能寫出皮影戲吸引人之處。

# 我最珍貴的一件東西

賴琛怡 中一

「咦！這裡怎麼會有一個盒子呢？」我正在收拾房間。這時，妹妹走了過來，打開了盒子說：「姐姐，這不就是你找了很久的拉丁舞鞋嗎？」我看著那雙鞋子，不禁想起三年前……

三年前，我經過一所拉丁舞學院，看到有一位姐姐正在跳拉丁舞，她的樣子很輕鬆似的。我看了一會兒，就被那位姐姐發現了。她推開學院的門，對我說：「妹妹，別站著，來！進來欣賞吧！」我坐下後，她便隨著音樂跳起舞來。我覺得姐姐的舞姿配合輕快的節奏在跳躍，十分美妙。而姐姐在跳舞的時候，臉上總是流露著滿足的表情。我被這個情景深深吸引，使我不禁對拉丁舞產生了興趣。

回家後，我便嚷著媽媽讓我參加拉丁舞班。媽媽卻說：「不行！你的成績維持在全級首十名才說吧。」我還是不願放棄，我苦苦哀求媽媽道：「媽媽，你讓我參加吧！我可以兼顧學業和

拉丁舞。」可是結果還是一樣，我很失望。我覺得媽媽只重視學業成績，而忽略了我的興趣。我獨個兒走進房間，哭了大概半個小時，哭完後，眼睛紅紅的，且腫了起來。

我依然沒有放棄，在我哀求媽媽的第三天，媽媽突然對我說:「女兒，你是要參加拉丁舞嗎？」我說:「是！」媽媽說:「那好吧！星期六，我便跟你去報名吧！」我開心得跳起來。

可是，星期四那天我走路的時候，不小心扭傷了，而且情況並不樂觀。那時候，我快要崩潰了，好不容易才讓媽媽答應我學拉丁舞，現在恐怕不能參加拉丁舞班了。

我到拉丁舞學校找那位跳舞的姐姐，告訴她我的憂慮。她鼓勵我，使我重新振作起來。奇蹟出現了，我的腳在兩個星期後便康復了，比預期早康復。出院後，我便跟媽媽說我還要參加拉丁舞班。

姐姐知道後，也替我高興，她送了一對拉丁舞鞋給我，並說:「這雙鞋子是送給你的，恭喜你能康復得這麼快，也希望你能好好學習拉丁舞。」

直到現在，這雙拉丁舞鞋子已經陪伴了我三年多，它陪伴了我跳無數次的拉丁舞。對我來說，它是最珍貴的一件東西。

老師點評：

讀者可以想想，為甚麼文中「我」那麼渴望學拉丁舞？因為美妙的舞姿？還是舞者臉上的滿足感？

# 成長

黎然妍 中五

成長是人人都必經的階段，而當中孩子的成長就最為精彩耀眼。耀眼是因為在孩子的成長世界中，有著百萬個疑問，對身邊的一切都充滿著好奇，希望把一切都能問個明白，探個究竟。在成長的歷程中，孩子會一直不斷努力尋找機會發展潛能。這一切一切都令到孩子的成長變得發光發亮，分外耀眼。但在現今社會，孩子的成長卻變得暗淡失色。為甚麼呢？

「孩子不是等待被填滿的瓶子，而是盼望化作燃燒的火焰。」我認為這句話十分正確，尤其是現今的父母、師長更應該好好認真深思其中的意蘊。

現今的家長好像把孩子都當作瓶子——沒有生命，只有固定形態的瓶子。縱然，我們都知道，每一個孩子都是充滿活力，成長路並不一樣。把孩子當作瓶子顯然是不對的。在成長路上，孩子應該像火焰般，沒有固定規則的外形，讓不同的特質可以自由展現，發光發亮。

在現今的社會中，家長、老師或孩子身邊的人為了提升孩子的競爭力，都會「催谷」孩子。「贏在起跑線」、「一試定生死」

等話一直緊緊束縛著孩子的成長，令孩子失去了自由，令原本應該閃爍的火焰暗淡了。孩子都變成了一台一台的讀書機器，孩子的世界似乎只剩下讀書，上學讀一些速讀筆記、考試攻略等等。課後也不能鬆懈，要繼續上父母為他們準備好的補習班、興趣班。每一天的時間表都只是塞滿了讀書、讀書、讀書。更嚴重的是，有些父母和老師不管孩子是否真正吸收到當中的知識，只是要趕上課程，而不斷灌輸知識給孩子。這意味著孩子在成長的階段不由自主地接受「填鴨式教育」，成了等待被填滿的「瓶子」。

撫心自問，這對孩子真的好嗎？瓶子終究會有被填滿的一天，那麼孩子被填滿後，他們應該怎樣做？在成長的道路上，孩子不但失去自我，還成了被動的學習者，變得迷惘，失去了思考、方向。因此，為了重新把孩子燃亮，激發孩子的求知慾、好奇心，我們應該改變一下現在的學習風氣。

反觀，在西方的教育制度下成長的孩子，成長的歷程則多姿多彩。他們的性格較獨立自主、富創意，相比香港一班正在「被填滿的瓶子」似乎優勝得多。西方教育著重思考、創意訓練，重視孩子的全方位發展，與東方教育著重背誦、學術成績的取向大相逕庭。西方教育方針重於給孩子很大的創意發揮空間，讓他們能夠盡情地釋放自我潛能，找出自己的長處短處。

他們可以按個人意願選擇自己的路。換言之，這樣有效訓練他們的思考和決策的能力。相比不斷被填塞知識的「港孩」，那些依賴、自理能力低的情況看來，哪種教育模式更適合孩子？顯而易見。

西方國家一直推行的開放式教育制度確實燃亮了不少孩子的生命。就如著名的科學家伽利略。他就是因為有獨立創新的思維，不迷信權威傳統，拒絕盲目接收他人灌輸的知識，才可以做到科學革命，解放人類思想，作出劃時代的貢獻，成為一把永世不滅的火炬。

其實，每個孩子都有著一顆純真的心，對於宇宙萬物都充滿好奇。各位家長、老師或孩子的身邊人仍會為了提升孩子的競爭力而忍心把孩子心中那團火親手熄滅嗎？忍心看見他們一個又一個被塑造成一模一樣，只會依照別人意思去生活的傀儡嗎？

總言之，現今的孩子需要重新燃亮。解放他們，讓他們化作燃燒的火焰，盡情發揮自我，創造更美好的將來，讓孩子在成長路上發光發亮。

老師點評：

既論述不同的教育方式，也作出「救救孩子」的呼籲。

# 命運改寫

黃穎琳 中四

第二章

（第一章已刊於本校文集 2015/2016《尋》）

吃過早點後，利央走到後花園伸展筋骨，他自然的伸手想捉着某人的手，卻抓了一個空，他彷彿如夢初醒，看一看四周，這個充滿與好友回憶的花園，現在卻只剩下他一個……

「好可愛的花兒呢！」

「不要踩到那草地！」

「這裡的花兒跟我們一樣人見人愛呢！」

「才怪！……哈哈！」

逝去的朋友的聲音在利央的耳邊響起，這是多麼令人懷念的聲音啊！利央坐在一株花朵的旁邊，這是他心愛的女生所種的，叫「勿忘我」。他小心翼翼的用水元素為它澆水，除去一些雜草，呵護着它。他閉上眼睛，回想那天發生的事情……

他拉着她的手，往眼前的傳送門直跑，要快點，再快點！只要到了那邊，一切都能恢復了！利央是如此想着。誰知身後的人突然倒下，原來她早已被敵人用槍射進她的左腿，被倒下的瓦礫壓着。利央轉身要抱起她，但她卻把他推開了。「快跑！不要管我！」她銀白色的短髮反映著背後的火光，她水汪汪的藍眼睛，對上了利央的藍寶石眼睛，在外表相當柔弱的女子臉孔上，卻存在了一絲不苟的堅強，相反，利央卻軟弱如水。

「不行,玲璃(Glaze)！我答應過你的姐姐美咲(Misaki)，我一定會帶你到我的世界去！」利央跑回握緊玲璃的手，誓要拉她起來。「你真天真……」玲璃輕道。「但……這也是我喜歡你的地方……」

「堅持着，我會把你救出來！」利央不斷推開壓在玲璃上的瓦礫，顧不了刮傷了的雙手，仍然不斷推開巨大的瓦礫，他那堅毅的血液留在瓦礫上。玲璃心痛得要死了,她面向利央:「利央，請你放棄吧，你要活下去，你的人民需要你！」

「不能！我更需要你！」

「利央……」聽到這一句話，玲璃心裏是甜絲絲的，但她口中必須說這苦澀的話:「笨蛋！可我不需要你！你這個含着金鎖匙出世的元素王子！」她含着淚，望向利央，見對方停了一頓，繼續說:「你看啊！你連一個女生也保護不了，如何保護人民？你還是乖乖的，躲在你哥哥的身後吧！」口說着這些話，玲璃的眼淚開始流下來了:「我不需要你！我一直以來有沒有喜歡過你！哈哈！很痛心吧？很虐心吧？很……」

「玲璃……」見對方停下手中的動作，玲璃心裏很欣慰，因為她快可以勸服對方離開，但利央卻沒有這個意思，他只哀傷地看着玲璃，漂亮的臉孔上充滿絕望，玲璃看了更心痛。感到背後的戰火正蔓延，她急得要哭:「求求你……快逃……」

一個柔軟又溫暖的東西在玲璃的唇上，眼前有一頭熾烈的紅髮，利央吻了她，一串的淚水灑在她的臉上。眼前的王子放開她的唇，看著眼前人:「要走，便一起走；要死，便一起死！」玲璃突然有些衝動想吻他多一口，但背後的戰火和敵人的腳步聲卻不容許。

「利央、元素……你一定要活下去！」

她使用剩下的魔力，形成風魔法，把利央推往傳送門……

「不……！」在眼前人消失前，利央一直伸直他的手，直至自己被傳送回元素世界，「我本來捉緊你了……我本來捉緊你了……」

利央從回憶中醒來，發現他不在花園中，而是在一片白茫茫的空間裏。

「安好？」一名身穿白色輕紗，有奶黃色及膝的長髮、雙眼緊閉的少女出現在利央眼前，她微微笑着，就像畫廊中的天使一樣。

「好。」利央朝少女笑一笑：「請問秩序之神與時空女神的女兒命運找利央有何事？」

那名叫「命運」的少女微微掙開眼睛，看着利央王子，道：「我聽到你的心聲，希望改變命運。」

利央看一看命運，理解到她的意思。他知道，若要改變命

運，便要靠眼前的少女；同時，若要改變命運，便要失去自己重要的東西。以起死回生術為例，盧克為了復活利央而犧牲自己的視力，代價已經算是小了。

但人的感情遠遠覆蓋理性的，利央難免有一點自私，他點頭道:「我希望我的朋友回來,還有玲璃,我希望她可以回來！」

可惜利央沒有想到，他這一次的任性，卻給他帶來了改變這一生的災難……

老師點評：

描寫戰爭的畫面很有感染力。結尾一個轉折，留下懸念，老師期待讀故事的第三章!

# 過程比結果重要

張凱琳 中五

當真正體會到自己成長的時刻，就是明白即使傾盡全力，也未必能如願以償；儘管知道結果不似預期，仍然願意在過程中盡心竭力。世事如棋，難以預料。當我們得知期望落空時，都會相視而笑，因為我們在過程中所得的，遠比結果更加重要。

臨近畢業時節，我不禁回首這六年的中學生涯。當中最使我遺憾的是去年因一次接力賽而起的爭執，以致跟好友向華、念慈的關係破裂。有甚麼方法可以修補我們之間的裂痕呢？我靈機一觸，想到藉著參加最近舉辦的電影製作比賽，令大家破鏡重圓。允行得知我的想法後也表示支持。至於久已不相往來的向華、念慈竟然也點頭同意。

濃濃的咖啡香氣在咖啡廳蔓延著，我們四人相對而坐。這個景象似曾相識，曾經我們常到這家咖啡廳消遣。陽光如常地映射著這個位置，熟悉的音樂如常地迴盪著整個空間。我們談談近況，歡笑聲此起彼落。當談及製作電影工作之時，眾人似

乎興趣盎然。先是允行對取景的構思娓娓道來，接著是念慈急不及待地訴說著戲服的設計，不一會向華也加入其中，分享他對加插音樂的心得。我們七嘴八舌，甚至躊躇滿志地說著，幻想比賽當天得獎的景況，好不熱鬧！

我跟好友向華、念慈的關係破裂是成功修補了嗎？

距離呈交參賽電影作品的限期還有一個月，我們各自的工作進行得如火如荼，而拍攝工作也正在進行。我們幾乎每天都在咖啡廳外會合，再一同前往拍攝的地方。時值炎夏，悶熱的空氣使我們透不過氣來。兩位男生更要背上沉甸甸的攝影器材，格外難受。至於念慈也為縫製戲服而日夜趕工。即使我們為拍攝電影而汗流浹背，但看見成果時卻會靦然而笑。看來，我們的關係已重新變得親密。

正當我認為電影製作得極為順利時，向華卻對念慈製作的戲服彈射臧否，念慈眼見心血被批評，傷心得奪門而出。我勃然大怒地罵道：「你何以這樣對待朋友，從不理會他人感受?」我將積藏已久的怨氣一下子爆發出來。向華也不甘示弱：「哼！你們一直對勝負毫不在乎，做事不盡全力，上次比賽才會落敗！」

此時咖啡廳顧客的目光全都投向我們身上。

莫非這次真的要跟好友的情誼決裂？

電影製作擱置，距離呈交的限期越來越近，正當我七上八落之際，向華致電給我，表示重新開始電影製作，我明推暗就，最後還是答應了。後來我們日以繼夜地趕工，尤其是剪片的工作使我累透，向華也為電影的配樂花盡心思，可惜，因為時間不足，在未能盡善盡美的情況之下，參賽作品還是呈交了。

賽果公布前，我們坐在門庭若市的比賽會場上，不知是金黃色的燈光照射下，還是多天以來的勞累、緊張的心情使我暈眩不已。惟心中一直想著：要得勝！我們為這場比賽確實已盡全力，甚至押上寶貴的友誼。獲獎的話，就能成為了我們四人畢生的寶物。

我們的期望，隨結果公布一刻落空了。向華定是怒火中燒，我偷望了他一眼，為何他好像滿不在乎？怎知，向華走過來，鼓勵大家，更互相擁抱，然後說道：「看見大家在這次比賽的過程如此盡力，跟去年參加接力賽的表現，真有天壤之別！」話

畢，我們相視而笑，因為明白在過程中所得的，遠比結果更加重要。

我們終於畢業了，到底如何證明我們真的長大了？就是當你明白世事不能事事順意，卻願意在過程中全力以赴。

老師點評：

經歷使人成長，也使人更能對成敗處之泰然。

尋
天
地

# 放學後的校園

葉泳恩 中二

下課鐘聲響了。

伴著日暮的柔光，隨着我頭髮凌亂的飛揚，找到了那熱鬧非凡的小賣部，看着面前這長長的隊伍，思考着接下來要買什麼小吃，「砰！」突然傳來響亮的一聲，抬頭看去，原來是打排球的練習生在傳球的時候，力度過大而導致傳球失誤。我看他們那努力練習而流下的汗水，在陽光照耀下，竟顯得格外的明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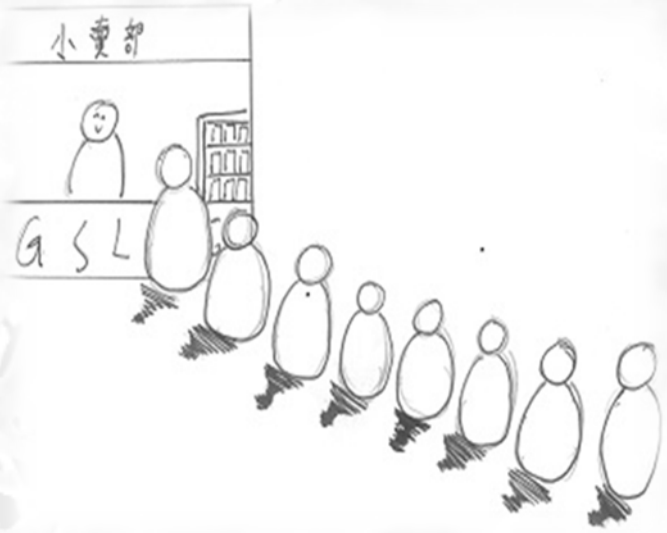


「請問要買些甚麼？」不知不覺已排到了小賣部前，小賣部姨姨和藹的聲音讓我暫時忘卻平日上課的束縛。

「我要一袋咖喱魚蛋和一包糖果，謝謝。」拿著小吃，緩步走到籃球場的座位坐下，迎

面而來了一陣涼快的風，教人心曠神怡。

這天放學沒有人在打籃球，籃球場顯得特別寧靜，與熱鬧的小賣部成了鮮明的對比。黃昏時分，連灑下來的陽光都像一幅油畫般悅目，為這普通的校園添了幾分亮麗，吸引了還不曉得回家的蝴蝶們，翩翩起舞。

時分已晚，打算在校園多呆一會兒才回家的我，聽到身旁傳來悅耳的琴音，是學生在彈琴。隨著音樂聲音走到校務處附近，看到練習鋼琴的同學臉上浮現出自信的神色，手指在琴鍵之間飛快的跳躍着，正如樂曲一樣，旋律輕快令人感到刺激。奏畢，聽到旁觀的同學零碎的鼓掌聲，可又漸漸演變成熱烈的掌聲，這絕對是對演奏者最大的鼓勵。

背上書包，走出了校園，左轉直走，回頭看了看已有點陰暗的校園，遠處傳來的陣陣歡笑聲，我是那麼的不捨……

「鈴鈴鈴……」學校要關門的鐘聲響起了。

老師點評：

筆觸俐落，同學筆下的校園充滿詩意。

# 元朗的日與夜

吳慧恩　中二

元朗，是一個無論日與夜都人來人往的地方，也是令我又愛又恨的地方。

早上起來，我匆匆忙忙地穿上校服，背上書包，衝下樓去趕巴士。時間剛剛好，讓我擠上了擁擠得不得了的巴士。即使在早上，人們都不會被睡魔打敗，依然人聲鼎沸。我討厭元朗一大早就交通擠塞，令我總是匆匆忙忙的，措手不及。巴士經過的地方，景色並沒有特別怡人，但比起中環那些地方，大廈沒有那麼高聳，壓迫感也較少。

下午的元朗，陽光比早上更加猛烈。下午是放學、下班的時候，交通更為擠塞，路上水洩不通。此時，元朗洋溢著熱鬧的氣氛，所有店舖都開了。在豐年路的輕鐵站附近，有幾家小食店，這裏的小食比旺角的更便宜、美味，是充滿元朗特色的地方。

黃昏時，人流並不會減少，反而更加多。正當我享受着一天最暖和的陽光時，突然發現平時掛在天上的招牌都亮起了彩虹般的色彩。早上平平無奇的霓虹燈變得奪目耀眼，成為了街道上的主角。

在晚上的元朗，大橋街市人山人海，主婦們討論著街市上最便宜的貨品。而老闆則在大聲叫賣着，最為人熟悉的一句，相信就是「埋嚟揀，埋嚟睇，行過路過千祈唔好錯過！」在大橋街市，貨品琳琅滿目，最有元朗特色的地方，就是街市裏沒有華麗的裝修，髒亂嘈雜，但卻有一種魅力吸引着我。在雞地，大部份下班的上班族都會在大排檔裡吃着雞煲，閑聊着電視劇集。另一邊，仍然可看見一些老舊的唐樓，但大部份已發展成一棟棟高樓，舊時風貌已消失不見。

夜深了，人流開始減少，我也隨着霓虹燈的熄滅回家了，但我喜愛元朗的熱情卻永不會熄滅。

老師點評：

能突出元朗近年熱鬧擠迫的特點。

# 夏日的郊野

羅曉君　中二

經過一段漫長的車程，來到一個佈滿花草樹木的地方，清新的空氣撲鼻而來，叫人精神！

夏日的郊野令人感到清新開朗，燦爛而熱烈的陽光照耀着一片青青的草地，小草愉快地跳起舞來，像是歡迎每個來到這裡的人。旁邊的樹木和花兒吸引了許多昆蟲，有蝴蝶、蜜蜂、草蜢等……

這裡為人們帶來舒適的環境，來到這裡的人都會忘掉一切的煩惱，臉上露出燦爛的笑容，吸一吸新鮮的空氣，曬一曬太陽，真叫人放鬆！

夏日來到郊野是好選擇。可以在樹蔭下玩玩捉迷藏，或跟小昆蟲一起野餐。一邊野餐，一邊看看藍藍的天空，心情豁然開朗。下雨了，便躲在粗壯的樹幹及茂密的葉子下，看著雨水洗淨大地。下雨後，嗅一嗅，會嗅到一陣陣草地的清香。

到了黃昏，便可以坐在草地上欣賞夕陽，還可以拿相機跟朋友拍下這個美好的時刻。但夕陽只會在短時間出現，也許會令人感到美景消逝的惆悵，正是「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

晚上來到，郊野特別寧靜，小動物都休息了。這個時候便可以躺在地上看着深藍色天空，這天空並不普通，有一顆顆閃閃發亮的星星襯托着。特別的是，這樣的景色在城市是看不見的。欣賞累了，便可以躺在軟綿綿草地上睡一睡，就像躺在家裡的床上一樣。

老師點評：

字裡行間流露出遠離煩囂的喜悅，多感觀描寫手法用得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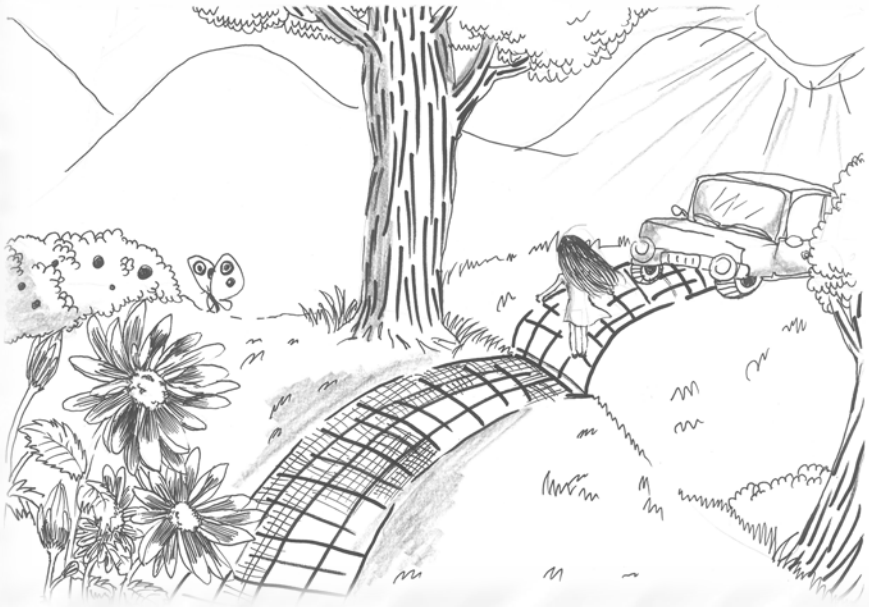

# 不一樣的一天

李億燁　中四

漫無目的地在商場遊蕩著，走著，走著，我看著商店裡琳瑯滿目的商品，身無分文的我決定離開這個「高消費」的地方。沒錯，愚蠢的我把錢包留在家了……

今天我原來與好友相約到市區逛街，粗心的我只顧著歡天喜地的出門，卻把最重要的錢包、鑰匙遺忘了。偏偏我和小伙伴卻相約在旺角見面，偏偏我又進不了家門，我只好給好友發了條短訊，告知他要取消約會。

我身上只有手機，沒鑰匙，沒錢包，只能在外到處遊蕩。我走出商場，走了一會，仰頭一看，是小時候常去的小山丘。我心想，就是這裡了！我抬起腳步，攀上了那座綠油油的小山丘。

好一會兒，我終於走到了山頂。我站在山頂上，看著在小時候還是翠綠一片的土地，看著那幅與小時候差天共地的畫像，忽然覺得天水圍近年發展得很快。以前非常熟悉的景物，早已在忙碌間悄悄改變，當我再回過神來，已身處於一個陌生的城市。

我找了處樹蔭坐了下來，手裡把玩著隨手在地上撿來的小草，聽著秋風在我耳旁「呼呼」的吹過，看著天上薄薄的雲層飄呀飄。要是以前，我或許還會嚮往走到雲海上玩耍，但現在

的我只覺得塵埃和水氣的結合，為地面稍稍降溫，便是雲朵的唯一好處。這麼幾年，我的思想早已改變，聽著從遠處傳來孩子們的嬉鬧聲，只讓我感到煩擾。

原來的寧靜被打破，接著，一家四口映入我的眼簾。看著他們，我彷彿亦回到了仍喜歡被哥哥牽著，和父母一起來山丘上玩耍的時光。是很熟悉的場景，不過自從我升上三年級後就再也沒發生過。

我倚著樹幹冥想著，忽然有東西掉到我的腳旁，是那兩個小孩子的皮球。我撿起遞給迎面而來的小女孩。她接過皮球，看了看我：「姐姐，一起玩嗎？」我呆了一下糾結了一會，決定再做一次小孩子。小女孩扔出皮球，我和她的姐姐就追著皮球跑，笑聲不斷。追著跑著，我們玩得不亦樂乎。

天色漸暗，小女孩一家要回家了。道別過後，我再次坐回了樹蔭底下，在口袋掏出手機，哥哥發來訊息說他已經回家了，著我快回去。我收好手機，踏上了再次變成中四學生的路。

過了沒有錢包、鑰匙的一天，在這個發展迅速的城市，尚能保存的童年回憶的確可貴。說不定在某一天，連這座盛載著幾個小孩童年回憶的小山丘，也會變成某座金融中心。或許還有下一次，我可以帶著紙筆，到這裡來寫文章，好好刻畫在這座山丘上渡過的時光。要是有一天，這裡真的被夷為平地，我還能藉著簡練的文字，重現兒時的歡樂光景。

老師點評：

淡淡的哀愁，流露出對童年的懷念。將感情化為文字表達，將片刻變成不朽，正是文學的力量。

# 愉快的桂林交流團

吳國鼎　中三

不久前，我剛去過一次桂林。那次的交流，真真實實地讓我感受到大自然的壯麗，並透過體會異地文化而產生喜悅。

從小我就覺得世界奇觀沒甚麼大不了，只是在地理課本上的插圖罷了。但到桂林漓江一遊後，我才發現自己如一隻井底之蛙。遊到江中央，那風光實在一舌難嘆，二目難容。湖的左方是一堵灰色的高崖，抬頭只見崖頭直向天際奔。右方則是灘旁，向那邊遠處眺望，一片綠色，數十個高峻的山石，起伏有致而不突兀。同學手上的相機從未放下，而第一次以雙眼見證的我，不得不佩服大自然的鬼斧神工。

鐘乳石洞同樣令人讚嘆不已。以前在電視節目上看過的鐘乳石洞十分狹小，但到了桂林鐘乳石洞，卻開闊得很，一個個凹洞大如富人家住宅的天台。洞內有不同色彩的燈光照明，我們一邊走一邊看着那些變化多端、美麗獨特的鐘乳石，除了張

大嘴巴，不知如何回應！本以為石洞很小，大家走至汗流浹背才走完三分一的範圍，沒想到石洞大得如此誇張！雖然意猶未盡，但已筋疲力盡，只好匆匆走出洞外。

除了當地的風光令人又驚又喜，文化也頗為有趣。我參觀了當地民族博物館。說是博物館，不如說是一個小鎮。館內有一個測試體型的門，人瘦才能走過。體胖的同學，要過卻過不去的樣子，逗得我們人仰馬翻。下一步則坐舟，據說有人會在岸邊和舟上的人唱山歌，我們便試着唱幾句，但岸上的人卻聽不見，真是又尷尬又好笑！博物館內擺放少數民族的展品，如衣飾、生活用品等。博物館後有一個圓形舞台，中心栽有一棵樹，大家舞手踢腳，圍着樹轉，跳得可歡了！

這次交流，除了認識民族文化，我們還到陽朔一所中學與當地學生交流。我們以前曾經到過開平一所中學交流，那次有點尷尬，因為接待的是女生。這次則不同，接待我的是一位熱情的中一男生，很快我倆就談上了。他帶我們遊覽校園——晾着衣服的宿舍，一眼看不盡的操場，宏偉高大的教學樓。這所中學實施全宿制，中一至高三，無一人不住宿舍。學生自己一手包辦生活起居，這對我來說難如登天。校園可真大，操場就

有元朗運動場般大，教學樓的設施資源也比香港多。我去旁聽了一課中國歷史，老師字雖潦草，但教學生動，有條有理。聽過那一課後，連歷史笨蛋的我，也記得唐太宗做過甚麼呢!

桂林這趟旅程，不但讓我見識到當地風光和文化，更讓我感覺到出遊的驚喜和歡樂。更重要的是，我打破以往認為外面世界沒甚麼大不了的認知，而轉變為嚮往。對我這種御宅族，這是最快樂的事情呢!

老師點評：

全文緊扣題目「愉快」二字——因山水美景而愉快，因熱鬧氣氛而愉快，更因開闊眼界而愉快!

# 欲善終，當慎始

張嘉希　中五

常言道:「欲善終，當慎始。」想要得到好的結果或成功，就當在開始時慎重行事，保持戒慎之心。在行事之初，先謹慎訂立目標和計劃，常有令人滿意的結果；反之，則難以善終。

於古時，慎始善終是最正確不過的了。唐宋八大家之一的蘇軾曾於《思治論》中提及「其始不立，其卒不成。」倘若不能慎始，就會一失足成千古恨。「一錢罷官」就是個好例子。這是講述康熙年間一個叫吳生的人，因為貪了地上的一枚錢，而被一名老者發現。後來吳生應試合格，被派做官員。但當他見了巡撫後，就立刻被罷免了。原來當初那名老者，就是當前的巡撫大人。「一念放恣，則百邪乘釁」，吳生沒有保持戒慎之心，就這樣白白莽送了他美好的前途。沒慎始的他，自然落得個不善終的下場。

於今時，慎始善終依然適用。「學貴慎始」，學習最重要的是起步的方向正確。就以考試前溫習為例，你考的是英文，溫

的卻是中文，方向都錯了，又怎麼能溫故而得高分呢？又以駕駛為例，如果你想去的是北方，車子卻朝向南方啟動，那結果不用我多說吧！南轅北轍，你想成功到達目的地?自是不可能的事。除非你的車子能上天下海，環繞地球一圈。

由此可見，要成功達成目標，「慎始」是極其重要的。贊同「欲善終，當慎始」的名人學者絕對不少。同樣是唐宋八大家之一，蘇軾的父親蘇洵曾說過「君子慎始而後無憂」，指的就是開始之時要小心謹慎，日後就不會有甚麼憂慮。《禮記・經解》中亦提到「君子慎始，差若毫釐，繆以千里。」這也說明開首是非常重要的。眾所周知的南丁格爾便深明此理。南丁格爾出生於一個富裕的家庭，卻不顧母親的反對，為了能服務大眾，幫助別人，而堅持成為當時別人口中低下如傭人的護士。她能成為一名人人稱頌的女性，皆因她一開始便謹慎訂定正確的人生目標及計劃。

或許有人會說：「過程才是善終的關鍵。」不能否認過程的確重要，但若然開始之時，馬馬虎虎，從開始就錯，如前文提到車船的例子一樣，最終還是不能到達目的地的。即使能在過程中修正前進的方向，也只會是費時失事。

總言之，「三思而後行」，做人處事能謹慎開始，是重中之重，必不可缺。「欲善終，當慎始」當真是至理名言。

老師點評：

舉出中外史例及名言支持論點，論證周密。

# 不做第一，也不做最後

任逸華　中六

甚麼是成功？不少人認為成功就是要追求卓越，爭取第一。的確，追求卓越是必要的，超越自己是必要的，努力奮鬥也是必要的，但卻不一定要成為第一名。相信沒有人會刻意要做最後，追求失敗。所以我認為不做第一，也不做最後是可取的處世態度。

首先，不求做第一的人，不一定胸無大志。在與人相處方面，這類人往往會把掌聲和榮耀謙虛地讓給別人，這既是禮的表現，也是促使人際關係和諧的表現。籃球巨星林書豪曾在比賽中成功取得首個「三雙」的球員，助他所屬的球隊勝出比賽之餘，亦成為焦點。但成就卓越的他不但沒有第一時間上前邀功，反而將所有功勞歸功於隊友，更指出因為隊友的無私奉獻，才能取得勝利。林書豪正正是不求做第一而成功的例子。這種謙遜的處世態度，不重於追名逐利的人生觀，令他能和諧地與隊友相處。試問不做第一，又有何問題呢？

其次，在社會上只顧追求第一往往會帶來反效果。常言「欲速則不達」，回想昔日汶川大地震後揭發的豆腐渣工程，高鐵之提速致使車毀人亡，死傷無數，這不正正就是人們只顧追求第一的惡果嗎？不單是現今，再看遠一些的大躍進、全民大煉鋼、超英趕美等以爭在第一時間擠身世界經濟強國的行動對中國做成的創傷也可想而知。這些古今事例，無不反映出盲目追求第一只會帶來痛苦。換言之，人生處世不應只顧追求做第一。

在求學方面，不做第一，也不做最後也是合用的。第一只有一人，其餘的自然成了失敗者。我們豈會不知今時今日不少學生為求成功爭做第一而沖昏頭腦。一旦失敗，便付出了寶貴的生命。當然在求學問上，做最後是不可取的。試想想，若求學之人都爭取做最後，社會豈能發展？眾所周知，社會之日進，講求市民的共同努力，我們不必爭做第一，也決不能做最後。若取中庸之道，默默耕耘，社會進步，指日可待。可是，世上偏偏有人認為第一名就是生命的一切，取不到第一就否定自己存在的價值，實不可取！視第一名為生命的人生，大都充滿遺憾。

總言之，「不做第一，也不做最後」這種價值觀鼓勵我們謙虛待人，是正確的人生態度。當你不能成為第一名時，不妨以豁達的心胸為第一名喝彩；當你不能成為第一名時，不妨多鞭策自己；當你落後成為最後一名時，也不妨留意身邊的事物，重新前進。

老師點評：

末段的排比句用得自然，頗能增加議論文的氣勢。以古今中外的例子論述「不做第一」的人生態度，說服力強。

# 適可而止

黃雪晴　中六

早在古代中國，適可而止的處世之道皆為人稱道。聖賢提出的中庸之道，正正點明做事不能過分，取其平衡，為上上之策，否則過猶不及，招致惡果。而在現實生活中，「適可而止」四字也猶如金科玉律，每個人都應了解、參悟及運用。

人有七情六慾，若在滿足欲求時不能適可而止，便會墜入慾望深淵。例如中國內地的貪腐現象，無論是地方還是中央官員，皆有為權位、金錢而不擇手段的。這些貪官無一不是被慾望蒙蔽了雙眼。他們有的買豪車洋房戴名錶，有的接受巨額賄款「幫人做事」，有的結黨營私，全然將百姓的利益拋諸腦後。而正是因為這些貪官在滿足欲求時無法適可而止，才自食惡果，遭受牢獄之災。此外，對於普通人，不知管控慾望，最終害人害己的事情亦比比皆是。現代社會中金錢至上，有些人為了迅速獲得金錢，不惜幹一些非法的勾當：偷竊、販毒、綁架，最終也難逃法網，自毀前程。由此可見，慾望就好似燒不盡的野草，隨它肆意不管，便會做成不可預計的負面影響。

然而是否人們管控好了慾望，就萬事大吉呢？非也。即使是做正當的事，也不可拋棄適可而止的原則。就以上網為例，當今世界，網絡已是許多人了解資訊、娛樂的重要途徑，每天上網更成為大部分人的生活習慣。適當的上網本是正常的，但許多人卻不知適可而止，時時刻刻緊抓手機，成為「低頭族」的一員。過度使用電子設備，不僅僅損害了使用者的視力、睡眠質量和健康，也使使用者與家庭成員的關係疏離。又好像「加班」，本是敬業勤勞的表現，但過度工作卻又引發個人身心健康失衡的後果。近日台灣一個賞櫻旅行司機因持續幾天駕車過勞，造成車禍，引起社會廣泛關注。後經調查，原來是那負責公司要求司機超時工作，因公司負責人不知員工適度工作的重要性，才釀成十多人喪生的慘劇。所以，即使是做正當合理的事情，也須適可而止，否則後果將不堪設想。

轉眼當下我們的日常生活，又何嘗不是這樣呢？炒菜時，鹽放多了，菜餚便難以下咽；一度消費過度，致全月入不敷出；與人相交時，過於自卑或自傲了，便會失去友誼……記得明代一位小說家的一句妙話：「事遇機關須退步，人逢得意早回頭。」這正顯示了適可而止的道理。

雖然知道適可而止十分重要，但是否從古至今大部分人都能知行合一呢？則不盡然。一代明君唐太宗，晚年沉溺方士長生之術，錯啟戰端，放縱自我；宋代開國皇帝宋太祖施行強幹弱枝、重文輕武的政策，因矯枉過正，致使國家積弱……古時擁有極高才幹謀略的皇帝尚且如此，現代人面臨更多誘惑，又怎能做到適可而止呢？道理往往是知易行難，但卻不能成去做的藉口。這些前例，如今我們都可從各種歷史書上知曉，我們更應該引以為鑒，從大至政治經濟，小至個人瑣事，都履行適可而止的原則，才可避免禍端惡果。

古語有云：「過猶不及如木秀於林，風必摧之，堆出於岸，流必湍之。」中庸之道，適可而止，往往在於人們選擇的一瞬，若那些曾犯錯的人能在行將跨入雷池時收回踏出的一腳，結局必會有所不同。所以，請坐言起行吧，做人處事適可而止必能讓你受益匪淺！

老師點評：

例子豐富恰當，例子之間的銜接不露斧鑿之痕，足見同學的文采。

# 永遠別害怕嘗試

黃淑韻　中三

俗語說:「萬事起頭難。」可是如果我們不開始嘗試，就不可能有進步，世界也不會向前發展。

「嘗試」二字代表的是勇氣，是促使人們接受挑戰、超越自己的勇氣。在人生道路上嘗試的次數數之不盡，但是每一次嘗試也珍貴無比，每一次都是收穫。即使那次最終失敗，我們也要從失敗中學習如何開啟成功的大門，所以嘗試是有價值的。

古今中外，凡有成者，都具有勇於嘗試、堅毅不屈的精神。

二十世紀初，每個人都渴望能飛上天，而萊特兄弟就憑著自己不斷嘗試和努力，最終成功發明了飛機，他們為了進行試飛，兩人要從鎮裡往南遠行六公里，爬上屠魔崗的沙丘。他們

發明飛機的過程十分艱苦，而且經歷了千百次失敗，最終才能飛越天際。

被人尊稱為「發明大王」的愛迪生一生中發明了超過二千種新發明，其中發明電燈的過程最為人熟悉，這也是愛迪生一生最大的貢獻。他為了要找到合適的燈絲，不屈不撓地做了八千多次嘗試，可是仍沒有找到合適的材料。假若他放棄，害怕新的嘗試再次失敗，還有現在的電燈嗎？正因他從來沒有想過放棄，更從其他物料入手，繼續嘗試了二千多種物料，不斷反復實驗，終於才找到鎢絲作為燈絲。愛迪生卓越的成就不是僥倖，而是他不屈不撓，勇於嘗試的成果。

失敗了，可能會失望；放棄嘗試，注定會失敗。不要因為害怕失敗而逃避，放棄嘗試。勇於嘗試就是開啟成功的鑰匙，運氣就在嘗試當中。每個人成功的機率都是相等的，肯嘗試的人成功的機率就會自動提升。你願意當這個人嗎？

讓我們在嘗試中不斷昇華，攀上一個又一個的高峰。

老師點評：

有條不紊的論述。

# 尋人情

# 剩下的豆漿

謝家亮 中一

今天可是一個重要的日子，我的兒子要結婚了！身為父母，怎樣忙也要參與其中，我老早就來到酒樓呢！

各親戚朋友慢慢地進入酒樓，原來空曠的酒樓慢慢變得擠迫起來。隨著天色慢慢暗下來，到處遊走的人們也慢慢地入座。

「大家好，我是你們的司儀。」聲音從台上傳來，我趕緊往四周看，這時才發現大家都目不轉睛地看着司儀，我如夢初醒。司儀竟突然要求我上台分享兒子童年點滴。「甚麼？我可沒有準備台詞呢！」我心裡想。但是……不上台分享也不行呢，沒辦法了……

我深呼吸了一下，說：「他可真是個調皮的小孩，十多年前，老婆看兒子長不高，便決定親自磨豆漿給兒子喝。後來她看我每天上班回家後挺辛苦的，便也給我做豆漿。兒子原來很乖的，一下子就把豆漿喝光了，但不知怎麼的，兩星期後，他開始只喝半杯，我們怎樣逗他或罵他都沒有用。到了現在，老婆還是

每天給我們做豆漿，但他終究還是只喝半杯，剩下的，只能交給我和老婆喝。兒子啊，你是否可以答應我從明天開始把豆漿喝光呢？」

兒子站上講台，大聲說：「不可以！」這話可真讓我丟臉，但他接下來說的，卻讓我震驚。他說：「其實，我非常愛喝媽媽做的豆漿，那股味道是在別處嚐不到的，我想把豆漿分享給媽媽，但當著面說一定會被拒絕，我只好喝剩半杯，讓媽媽也能嚐到她親手做的豆漿。」

此時，我的眼角泛紅，差點要流出眼淚來。原來，兒子從來都不是調皮的小孩。

此後，每天早上，餐桌上的兩個杯子變成了三個杯子，也再沒有豆漿剩下了。

老師點評：

首四段看似平凡不過，其實是為了後文「真相大白」的用心鋪排。最尾兩段文字簡練，讀者讀後卻感餘音裊裊。

# 我終於明白了

陳孝權　中一

每個人都會長大，會體驗成長時的百般滋味。有人說長大的滋味是甜的，也有人說是苦的。酸甜苦辣鹹，樣樣都有人說。我，不明白。

長大的滋味是甜的吧？記得小時候，獨自一人在家，偶然聽到隔壁家鍋碗瓢盤「吵架」的聲音，並嗅到一陣陣香味。突然想起爸媽說今晚要外出吃飯，大姐二姐剛好有事不在家，為何不給他們驚喜呢？於是乎，全副武裝起來，準備如齊天大聖般「大鬧天宮」，家人回到家後，見如此「山珍海味」雖是哭笑不得，但亦一個勁的誇我長大了，懂事了，我心裏像吃了糖一般，甜滋滋的。

是苦的吧？小學畢業那天，大家的臉上雖然都洋溢著喜悅的笑容，心裏卻是無比的憂愁。也對，六年同窗，換來深厚的友誼，怎能說散就散？但，分離的時刻總會來臨。彼此之間說

着「畢業後要保持聯絡！」「我們要做一輩子好朋友！」對著老師信誓旦旦地說:「我們會時常去看你的！」眼裏的淚水早已像失了控似的流著。我們並肩走在校園大聲唱歌，唱著唱著，便沉默了。突然的一個老笑話，又讓我們開懷大笑，笑著笑著，又哭成淚人一樣，很是狼狽。因為我們終要成長，終要飛向更廣闊的天地。成長就是這樣，總會遇見再分離，又再遇見。而每次分離，心中像被刀刺一般痛，萬分的苦。

我明白了！就是要經歷種種滋味才能成長。既有甜也有苦，也有千奇百怪的滋味，只有一一經歷，才能蛻變成一個更完美的自己！

我，終於明白了。

老師點評：

善用短句以收強調之效，文章讀來富節奏感。

# 難忘的師恩

方潔琳　中五

中三時，遇上人生其一難關——選科。如怠慢或失手以致成績不好，人生便仿似斷送了。想像選到不如意的選修科，要對它兩年半，受它們洗禮——像佛教徒去教會一樣，叫人怎樣受？加上之後更要應付公開試，根本是一大折磨！幸好有那個她，一直默默支持我們。

她是張老師，我校的一位中文老師。她雖然長得不高，但上課時的聲音嘹亮。她雖然對人和藹，對學生卻嚴格得很。她對教學有一份堅持，講課時一直都選擇不用麥克風，曾有幾次她得了病，即使聲音變得沙啞她亦不用麥克風，她這樣做教我們心疼。

張老師喜歡和我們在課餘時間談天，除了校園趣事外，她更會引導我們討論文學，一時文言經典，一時近代名著，她更不介意分享她的家事。我們亦師亦友，無所不談。

不過，記得在中二那年，我們還未如此親近，我也只當她是一位普通老師。上課時她一味講書我就一味抄筆記，空氣中

有一堵牆。眼見其他人正在安然睡覺，我內心卻感到迷惑。自從她關心我之後，我們就慢慢親近起來。

那次上課，我心事重重卻裝作正常。下課後，她主動找我，說我把「愁」字都寫在臉上了。我眼淚不自覺地流下來。她帶我到圖書館，開解了我。

她雖然很溫柔，但她公事公辦，從不偏袒，對我們嚴格。她批改我們的功課時會把所有錯處找出，然後要我們改正。她對我們的要求很高，每次口試，都不容易給我們高分。有一次我以一敵三，張老師稱讚我，我也滿意，滿以為能得高分，但最後也只是比合格多一點而已。現在回想，張老師這樣做是有原因的，她希望我們不要因一時得意而忘記自

己的缺點，這是我從她身上學到、受用一生的道理。

張老師一直培育我們，使我們在不知不覺中有所進步。在成長路上，我得到正面的人生觀，也許是因為老師對我們的要求高，要求我們進步，後來回想發覺自己確實進步了，亦幸運地能修讀喜愛的選修科。老師的恩情我是不會忘記的。

張老師，雖然您不再是我的中文老師，不能陪伴我們迎接公開試，近日我們亦因各自繁忙久久未聚，但我不會因此忘記您和您的教恩。

老師點評：

感情深刻之作，張老師的形象鮮明。

# 我的啓蒙老師

吳翠婷　中五

我從小就是一個很懶惰的小孩，成績都是馬馬虎虎。中一那年，我的成績更是一落千丈。但我感恩的是，我在中二那年遇上了她——我的啓蒙老師。

她，是我的世界歷史科老師。在她上課的第一節我就睡着了，剛巧那天她要選科長，突然她說了句：「在睡覺的那位女同學，你來擔任科長一職吧。」我愕然地睜開眼睛，看見她笑着對我說：「你好，我是蘇老師。」

下課後，她叫我和她一起去拿功課給同學們。一路上我們都沒有說話，直至到了辦公室，她笑着問我：「你們這年頭讀書辛苦嗎？」我笑笑說：「不辛苦啊！」但心裏卻說着：「當然不辛苦，因為我上課都是睡覺的。」

直到第一次小測，我當然沒有溫習過，最後得出的成績固然是零分。在我打算把小測卷放到抽屜然後睡覺時，我看見小測卷的背後有一段文字。那裡寫着：「是不是太忙沒時間溫習？如果你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可以隨時來找我啊。」看到這裏，我的心頭酸了一陣子。明明是我沒有好好讀書，蘇老師卻以為我太忙才沒有溫習。明明我早已放棄了自己的學業，她卻一直在我旁邊給我信心，為我打氣。自那天以後，我告訴自己，我不會再讓她失望了。

每天放學後，我都會到圖書館溫習。看着天色的轉變，看着同學們進進出出，慢慢地每天放學到圖書館已成為了我的習慣。有一次放學我剛好碰見了蘇老師。她問我為甚麼那麼遲才離開學校，我對她說：「因為我想在考試那天送你一份禮物。」她說：「那麼我就期待着那份你將會送的禮物吧！」

考試完了那天，我還是未能平復的心情，突然手機震了一下，是蘇老師傳來的短訊。她說：「我收到你的禮物了，我很高興你沒有放棄自己的前途，這條路要怎麼走是你自己的選擇，我不能控制你，但至少我能在你誤入歧途時告訴你要返回軌道，成為你黑暗中的明燈。」

現在的我已經是一個高中的學生了，她也再不是我的歷史科老師了。但我仍然會銘記她跟我說過的話和她教導時的那份熱誠，這將會成為我人生路上的支柱。謝謝你，我的啓蒙老師。

老師點評：

寫出自己的蛻變，更寫出老師的熱誠及智慧。

# 音樂盒

劉圳豐　中三

每次在我悶悶不樂的時候，我都會扭開這個音樂盒，播放那千篇一律的旋律，一次完結後又重新扭動發條。音節由銅片與支柱碰撞產生，音色動人。

這個音樂盒是從前爺爺給我買的第一個禮物，也是我的第一個玩具。音樂座上有一台摩天輪，會隨着音樂的播放而轉動，每一次的轉動，摩天輪的座位就會微微震動一下，整個音樂盒都充滿着聲音與畫面的動感。

還記得當時我問爺爺為甚麼送我音樂盒，他笑而不語道：「時間會告訴你答案，只要你在難過的時候播着它，問題就會迎刃而解了。」那時候我還懵懵懂懂的，百思不得其解。

日子久了，經歷多了，我才漸漸地明白過來。摩天輪的這邊落下時，另一邊卻上升，此起彼落。本已升高的必然下沉，下降的終會升起。

看到這樣循環，彷彿領悟到爺爺當年的金石良言：「沒有恆久不變的事情。」年輕的我經歷還少，難以一朝一夕明白這個道理。但我知道即使事情多難過，最後還會雨過天晴。難關並不難過，只要能夠勇敢面對挫折，就能迎刃而解，我們可再迎接每一個明天。就像音樂盒的摩天輪一樣，有升有沉，人生也是如此，有起有落。在人生的低谷中，只有處之泰然，才能再上高峰。

老師點評：

以音樂盒上的摩天輪比喻人生，思想積極正面。

# 我最喜歡的人

馮子傑　中三

我最喜歡的人是爸爸，他個子高大。他是嚴父，卻也是非常善解人意。

有一次，由於我沒有認真考試，平均分只有三十多分。我非常傷心，想到爸媽會來接我放學，到那時我不知道要怎樣和他們說，心想：「回家肯定要挨罵了，或許還要被沒收手提電話。」爸媽來到了，問我考到了多少分，我不敢說，一直吞吞吐吐。

回到家裡，媽媽看了看我的成績表，把我責罵了一大頓。我的眼淚快要流出來了。被媽媽罵了一頓後，我躲進房間裡，把門鎖起來後，便躲在一旁傷心流淚。

突然有人敲門，我馬上把淚水擦掉，然後去開門，門外竟然是爸爸。爸爸進來，看到我的眼睛紅紅的，衣袖濕了。爸爸把房門關起來，然後對我說：「兒子，你不要難過了，爸爸知到你這次成績退步了很多，而且剛剛還被媽媽責罵了一頓，你的心情爸爸非常理解。爸爸小時候成績也不是很好，也被你嫲嫲責罵過，但是人生肯定要經歷過失敗才能得到成功的。爸爸小時候被罵了後，沒人來安慰爸爸，我也是當作沒事發生。一個人失敗了，就要懂得釋懷，否則就會得不到成功。」

聽了爸爸對我說的這番話，我感動得淚水簌簌的流下來，看著眼前這位善解人意的爸爸，讓我覺得很幸福。我的爸爸是我一生中最尊敬的一個人，我喜歡我的爸爸。

老師點評：

語言樸實直接，寫出在父親支持下的感激之情。

# 我渴望遇到知己

羅錦標　中三

唉，近期心情不太愉快，每天對着說話嘮嘮叨叨的老師，測驗前勤力温習卻得不到合格成績，有時甚麼都沒有做就要挨罵。「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如果沒有人聽你訴苦，真是苦上加苦。我渴望遇上一個知己，能與我訴苦。

認識一個知己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有了知己便能跟他吐苦水，與他玩耍，人生也感到不孤單。流行曲詞說「人生於世上有幾個知己」，人生有一個知己不容易。友人及不上知己。朋友就是你做甚麼事，他第一個支持你，但是知己會站在你的角度為你着想，不會事事盲目支持你，反而向你進忠言，目的都是為你好。所以我很希望有一個知己。

我常常逛街也是自己一個人，一個人在街蹓躂，旁邊沒有人與你一邊逛街一邊聊天是多麼的沉悶。與好友相約出來見面、吃飯，總有意見不同的地方，但如果有一知己，大家就會有共同想法。一個眼神、一個動作，就會知道他下一步怎樣。聊天時就著一個話題，出現一個想法，就可以與知己聊到外太空去。

聊到疲勞、聊到想睡覺，這種感覺令人愜意，不知何時才會有這種感覺？所以我渴望有一個知己。現在的人太口蜜腹劍，也有不少人無的放矢。人們常說這人、那人的壞話、或在討論這個遊戲怎樣過關，這種生活令我受不住了。別說找甚麼知己，連朋友也很難遇到。

知己就在人生路上，我們遇到困難、失敗、挫折時，他會雪中送炭，而所謂的朋友會在你成功後錦上添花。「朋友易得，知己難求」，我認為知己的可貴不在於物質、金錢，而是在於理解和支持，人生路上往往遇上苦難、失敗能有一知己為你分擔，就是上輩子修來的福。

「人生得一知己足矣，斯世當以同懷視之。」

「 人生得一知己，死而無憾。」

最後，我渴望在我人生中得一知己。

老師點評：

知己給予精神層面的支持，願同學在人生旅途上能有幸遇到知己。

# 尋意趣

寫作班作品選

# 學寫作

本校有幸邀請著名作家君比連續兩年到校教授課後寫作課程，同學獲益良多。

# 以下是寫作班同學作品選：

故事續寫一：

*放學時，我途經一個公園，發現有幾個不良少年正對著一隻小貓拳打腳踢。我對著不良少年大聲呼喊，少年們怕被人發現，便落荒而逃。由於我的家是公屋單位，我不能把小貓帶回家。我替受了傷的小貓拭去嘴角的血水，便不捨地跟牠道別。當我撫摸著牠的頭時，牠竟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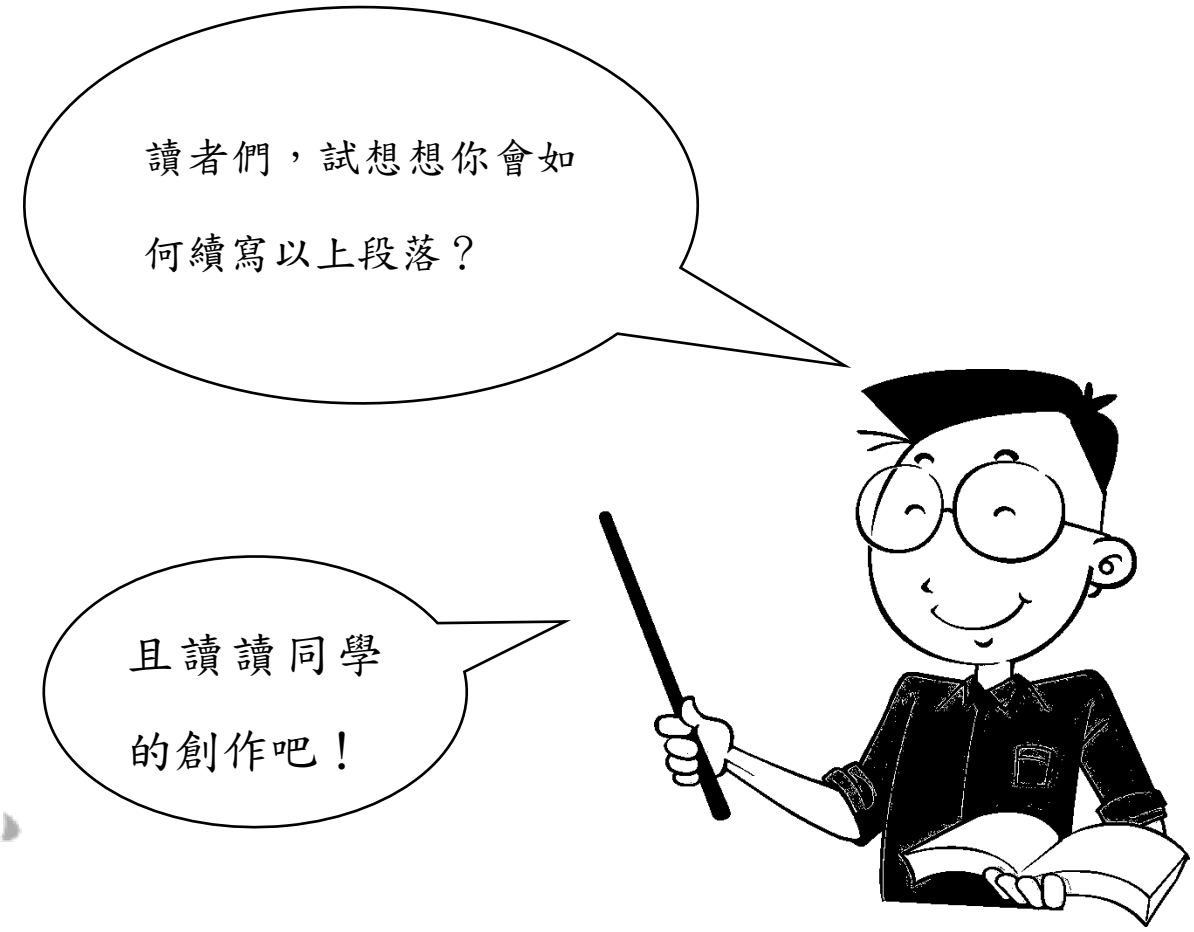

# 故事續寫一

黃淑慧 中三

……反抓我的手，然後企圖跑進草叢裏，但可惜牠身上的傷痕太多了，所受的傷也不少，也無法立即逃到草叢裏，只好待在比我遠一點的地方，身子都在微微發抖，顯然是受了不少驚嚇。

我向牠稍微靠近一步，牠便向我回以戒備的眼神，於是我一邊慢慢地蹲下來，一邊安撫牠道：「小貓，小貓，不要怕！我不會傷害你！」可惜我重複了多少次，牠仍然無動於衷，因此我把抓痕展露給牠看，並說：「你看！我救了你，你卻抓我，你可不能忘恩負義！」我並不知道牠是否聽懂了，但這一次牠拖著「行動不便」的身軀，艱辛地一步步向我靠近，最後停在我手前，伸出小舌頭舔舔我的傷口，癢癢的，我心中也暖暖的，同時更為小貓抱不平！這麼可愛的小貓居然有人把牠遺棄，更可憐的是那群不知廉恥的少年居然以大欺小，欺負一隻孤立無助的小貓，實在太可惡！我為小貓憤憤不平後，再輕輕撫摸小貓，看看牠還有何處受傷，並準備帶牠到附近的獸醫中心治療。

遲鈍的我，這才發現原來小貓是有戴頸圈的，我猜想牠可能不是被遺棄，說不定是走失，牠的主人或許還急著找他！但是當務之急，還是先把小貓送到獸醫中心治療，於是我急急忙忙跑到附近的獸醫中心，毫不猶豫的衝進去，然後匆匆地雙手抱著小貓說：「附近有一隻小貓受到重傷！請求你們為牠治療吧！」我並不知道我這樣做有沒有效，因為這家獸醫中心並非是非牟利機構，如果診療是需要給價值不菲的訂金，而我並沒有那麼多錢，只好希望動之以情這個辦法有效！幸好，獸醫也願意診斷，還找到小貓身上打過疫苗有晶片的紀錄，也找到了小貓主人的居住地址。

於是我自告奮勇，向獸醫說：「幫貓幫到底，送佛送到西！我願意親自送小貓回家！」獸醫說：「小朋友，現在天也黑了，如果你真的要『幫貓幫到底』還是等到明天來接小貓。」「好！謝謝獸醫的幫忙，我明天會準時到達！」我興奮地說道，然後又一支箭似的衝回家。等待明天的來臨！

隔日，我跟從獸醫給我的地址——利鳳街第五大廈三樓第五室，「叮噹！叮噹！」我按了幾次門鈴，然後靜心等待門打開的一刻，想著究竟小貓主人是怎樣呢？見到小貓回來會不會喜

極而泣？會不會十分感謝我這個「恩人」呢？正當我美滋滋的想著的時候，門打開了，是一個中年女人，頭髮有些蓬亂，穿著一件大睡袍，眼睛還是瞇著的，一邊打著哈欠，一邊道：「誰呀？」聲音有些嘶啞，看來她是剛剛睡醒，於是我有些抱歉地說:「不好意思,打擾了！是這樣的……你是這隻貓的主人嗎？」當她聽到我問是否這隻貓的主人時，她的態度讓我微微感覺到有些不屑和厭惡，但她還是向我道謝了，然後就沒有然後了，她還「啪」的一聲狠狠地關了閘門。我把小貓抱給她時，我還清晰記得那一幕！小貓不停地震抖的，反應極之異常，好像前方等待牠的是死亡。雖然我覺得異常，但都已經把小貓送回牠的主人身邊，我也只好默默地離開。

晚間新聞這樣報道：「今日位於利鳳街第五大廈的附近小巷，發現一隻貓的屍體，貓的身上多處發現傷痕，初步懷疑是受到人虐打……」當我看到這則新聞的時候，一切都太遲了，一切都無法改變，一切都已成定局……

君比點評：

故事焦點集中，構思有心思，細節處理很好。結局有點在意料之中，若能改寫則更好!

# 故事續寫一

鄧子豪　中五

……怒瞪了我一眼，那眼神，彷彿從地獄走出來的修羅，我頓了頓，手突然滑了一下，那隻貓輕跳到旁邊的石階上，然後頭也不回地向前走。

回到家中，早已筋疲力盡，悠閒地躺在沙發上，眼前變得模糊起來。忽然，一個人站在我面前，噢，不，那不是人，是一隻像人的貓。「跟我來吧！」那隻貓突然開口說。我迷迷糊糊地跟牠進入了漆黑的通道，穿過通道，來到一個很美麗的地方，美得只可意會不可言傳，我開始懷疑這到底是夢境還是現實。

我被這神秘的貓女帶到一座皇宮裡，皇宮內外都金光閃閃，牆上還鑲著大批寶石。來到內堂，正中間的皇座上坐著一位品貌非凡的男子，只不過耳朵尖尖的，眼睛裡帶著那熟悉的神態，是公園的那隻貓。

「謝謝！」男子道。沒有多餘的言詞，沒有感情的語句，彷彿只是一位上位者的吩咐命令而已。男子身旁坐著一位貌美

如花的女子，這容貌，在我的世界中絕對是傾國傾城。她離開座位，一步步走到我面前，柔弱地說：「殿下因一次意外而到了你的世界，在那裡無依無靠，並且還被你族人襲擊，謝謝你出手相助，今晚，我們帶你離開你的世界，來到我們的世界，目的是為了感激你。」我沒有回應，因為我始終不明白這到底是夢境還是現實。我在這位「仙女」的帶領下，遊遍整個國度，吃喝玩樂樣樣俱全，我被服侍得像一個剛出生的嬰兒一樣，不分晝夜地玩樂。

不知過了多久，我好奇心慢慢退卻，也是時候離開了。當我穿過那漆黑的通道後，我的身體漸漸無力，意識漸漸模糊。

當我張開眼睛後，我依舊躺在那舒適的沙發上。回想著剛剛的一切，回想著那真實卻又虛幻的經歷。

我揚起了腦袋，嘴角勾起微微的弧度，輕聲道：「那個世界，真的存在嗎？」

君比點評：

你有豐富的想像力，故事奇幻，充滿懸疑。敘事流暢，結構完整。

# 故事續寫一　黃霈欣　中五

……用牠的小短爪抱著我的手腕，我怔了一怔，便再次伸手摸了摸牠的頭無奈地說：「我也很想帶你回家，但是真的不能，小貓咪，有緣再見吧。」說罷便推開牠的爪子轉身走回家。

當我走了幾步時，我突然聽到媽媽呼喚我的聲音，我立刻回頭一望。沒有，甚麼都沒有。我看不見熟悉的身影，看不見溫柔的微笑。我苦笑了一下，搖搖頭，大概是太想媽媽才出現幻聽吧！我黯然地離開，媽媽的呼喚聲再次傳來，「喵！」我低頭一看，原來是小貓咪的叫聲，牠揪著我的褲子不放，於是我只能跪下來看著牠，當我迎上牠的眸子，我好像看到媽媽的臉，好像聽到她溫柔的呼喚。牠太像我的媽媽了，我竟不顧一切地把牠帶回家中。

之後的日子，我們可說是形影不離。我們一同吃飯，一同玩耍，一同睡覺。

每當早上要起床的時候，小貓咪都會喵喵地叫醒我。當我匆忙地上學時，「喵！」我回頭便看到小貓咪擔著我的領呔。當我睡覺時，小貓咪會吃力地咬著被子幫我蓋好。當我不開心時，牠會用牠的鼻子推一顆糖果給我。

這些都是媽媽以前時常會做的。我常常想像她會不會是我的媽媽，媽媽的靈魂是不是依附在這小貓咪身上。我看著牠，就像看著我的媽媽，牠好像是媽媽的複製品一樣。每當想到這兒，我便覺得我大概是得了臆想症。

日子一天天的過去，我和牠依舊每天膩在一起，我想：那怕這是一場夢，我也不願醒過來。

「叮鈴鈴」，鬧鐘響起，我醒過來，原來一切竟是夢。頓時眼淚溢滿眼眶，心默默地念著：「媽媽，我還是很想你呢，你在哪兒？媽媽，再見了，謝謝你這幾個月的陪伴。」

君比點評：

文筆自然流暢，敘述也清晰。雖然，小貓令主角想起媽媽，這點難以令讀者信服，但最後揭盅了，一切原來是個夢。

# 故事續寫一

許德如　中四

……咬了我的手一口！當下我怒火中燒，這隻小貓居然攻擊救了牠一命的恩人，我心裡頓時冒起了向小貓動粗的念頭，幸好僅餘的一點理性控制了我的衝動。

為了冷靜一下自己的腦袋，我走進附近的一家便利店，涼快的空調使我不論在生理還是在心理都起了降溫的作用。我將手伸往飲品櫃，拿起了一瓶檸檬茶。當我朝着收銀處方向時，一罐特價貓糧映入我的視野，令我想起了剛才的小貓。仔細一想，其實小貓剛才受到了襲擊，即使對人類抱有敵意，也是正常反應啊！我抱着這個想法，多拿了一瓶常溫的蒸餾水和剛才的特價貓糧，往收銀處付款。

當我回到公園時，小貓已經拖着受傷的雙腳移到一棵大樹下，安然入睡，看來是筋疲力盡了吧。我放下了貓糧，又從書包拿出了零食盒，抹乾淨後將蒸餾水倒進去，放到小貓的面前。看着小貓這治癒人心的睡相，我下定決心，要每天過來為貓送水送糧。

起初幾天，小貓看到我都會擺出準備攻擊的姿勢，而我每次都是放下貓糧和水就離開。漸漸每次來看小貓時，小貓都用牠獨有的方法向我撒嬌，就是用舌頭舔我的小腿。雖然小貓肯接近我是一種值得高興的事，但對痕癢沒有甚麼忍耐力的我而言，這是令人感動到幸福的酷刑。

日復日，月復月，小貓與我建立了一份無法用語言表達的情，有幾次小貓甚至想跟隨我回家。但基於公屋的規約，我唯有狠下心拋下牠，奔跑回家。回到家後，我開始有點擔心小貓有沒有回到公園休息。我抱着小貓該已不在的心態從高空的窗往下望，竟見到小貓仍在原地，用牠水汪汪的眼睛看着我！在我跟隨感性的衝動去行動之前，理性的我已關上窗簾。

一陣微風吹起了枕邊的窗簾，刺眼的陽光與紫外線一起乘機入侵我的房間，我緩緩地從床上爬起來，和以往一樣享受着清晨的空氣。從窗外望下去，有一輛白車停在公園的旁邊，看似救護車但卻有一點不同，只見車身中間有一條綠色的橫線，上面寫著「愛護動物協會」？我連睡衣都沒有換，腳穿拖鞋，全力地往公園方向跑去。當我跑到公園時，愛護動物協會的員工已經捉到了小貓，準備將小貓放進籠子裡面。

「停手！」我想都沒想就喝停了他們。

「這隻小貓是我的！」我急得快哭出來了。「真的？」他們露出懷疑的眼神，從頭打量還穿著睡衣的我。「是真的！只是昨晚跟牠有些爭執……」我哭出來了。可能是受到我眼淚的影響，小貓掙脫了他們的手，跑過來，還舔了我的小腿一下，以示安慰。「下一次不要把小貓留在外面，要好好對待牠啊。」隊長的一聲令下，愛護動物協會的人離開了公園。

雖然是阻止了愛護動物協會捉走小貓，但以後應該怎麼辦呢？

小貓看著我，我也定睛看著小貓。

君比評語:

局部描寫頗細緻，故事也動人，情節推動合情合理。結局採用開放式，處理不錯！

故事續寫二：

*深夜兩點鐘。*

*一個衣著斯文的男人正在用手提電話和朋友交談，他說話的聲調似乎有點激動：「甚麼？你想自殺？千萬不要這樣做，你要好好想清楚才對啊！」*

## 事續寫二　江芸倩　中四

話音未落那個衣著斯文的男人便匆匆的跑了出去，他的身姿如同一陣巨風，刷一下的拍打在我的臉上，之後便又消失在我的視線中。深夜兩點的月光照著我滑下的淚水，使我的臉濕得格外無力和蒼白，命運彷彿一個小孩，我們卻被他玩弄在股掌之中。

我淡淡的笑了，長髮垂到了我的腰間，刺骨的寒風彷彿在嘲笑此時的我，隨後在月光的照應下，我靠在一棵大樹旁深深的閉上眼睛。

回憶如同走馬燈般閃過我的腦海中……那衣著斯文的男人名叫京涼，而那電話另一頭的人是我的姐姐芍藥，故事還要從我和他相見說起：那是我們的第一世，那時我還是個不經世事的小姑娘，名叫灼桃。父母十分疼愛姐姐，而我總是旁邊看著的那一個。我相比姐姐而言，絲毫不出色，我的樣貌雖俊俏，卻比不上姐姐的落落大方。姐姐人如其名，美麗出眾。而我看上去就如世人看桃花般水性楊花，但那時的我性子卻一直對這個說法很反感。別人都不肯了解我的本性，只有姐姐一直陪伴我。當我們長大後，姐姐變得越來越端莊，而我卻長得越來越妖艷，對此我的心結也就越來越大。因京城裡的人的嘴臉越來越使我害怕，我放棄了住在京城裏的機會，與父母商議去鄉下住。父母本來就不關心我，所以也就爽快地答應了。臨走那天也只有姐姐一人送我，姐姐非常捨不得我，但父母死活不肯放她走，所以我只有獨行。

在鄉下，我總戴著厚厚的面紗，生怕京城那些事重複發生。有一次我去採藥，在花群裡我看到了一受傷男子，那便是京涼。我將他救回家悉心照料，他日漸康復。我們日久生情，他說他會用一生照顧我來報答我。他問了我在京城的父母的住址，便騎著馬說去提親。我在小村莊裡等他，沒想到……我等來的卻

是他與姐姐的成親喜訊，當時我的腦子異常混亂，我抓起行李向京城跑。我走了三天三夜，終於走到了京城，我衝進了家門，兩個守衛看我是二小姐便放了我進去，當我進去後，第一個畫面便是我姐姐與京涼夫妻恩愛的畫面，我傷心落淚。父母從後面拉走我，我才得知，皇上要選秀女了，姐姐哭天哭地的死活不去，但因我們家是名門望族，所以一定要嫡女去選秀。正當姐姐鬧上吊時，他正好來提親了，父母便讓姐姐假冒了我的名字，姐姐對這個威風凜凜的男子一見傾心，所以便答應了。我的淚水像天上的雨滴般落著，我的心同炭般被燒著，我的手和腿發抖著、無力著、冰冷著……多希望全部只是一場夢。

最後我代替了姐姐去選秀，也遇見了此生此世對我最癡情的人。而我自入宮以來平步青雲，後來更成為大家都認識，在歷史上被人唾棄的女子。沒錯！我就是妲己。在我死之前我被一道閃電劈中，變了現在的我。

這一世，我們三個還是逃不了命運的捉弄，這次的結果還是一樣，我這才發現就算我告訴了他真相，他還是會因姐姐的一句「自殺」而奔馳而去。

突然在樹下的我醒過來，我看了看自己的手，才覺得原來自己已經在世間生活了很久，手上的紋路彷彿是我活著的痕跡，我向天空微微一笑，原來有些事只要放下仇恨，一切都是新的一天。我決定去找真正愛我的人，現在的我並不覺得自己比不上姐姐，因為我從頭到尾都在努力，努力地活著，努力地失敗，一切一切都令我覺得充實，所以千萬不要因為一點小事而輕生。

我做到了……

你呢？

君比點評：
取材獨特的一篇故事！故事曲折引人，心理描寫也很細緻出色。結局處理手法也算成熟。不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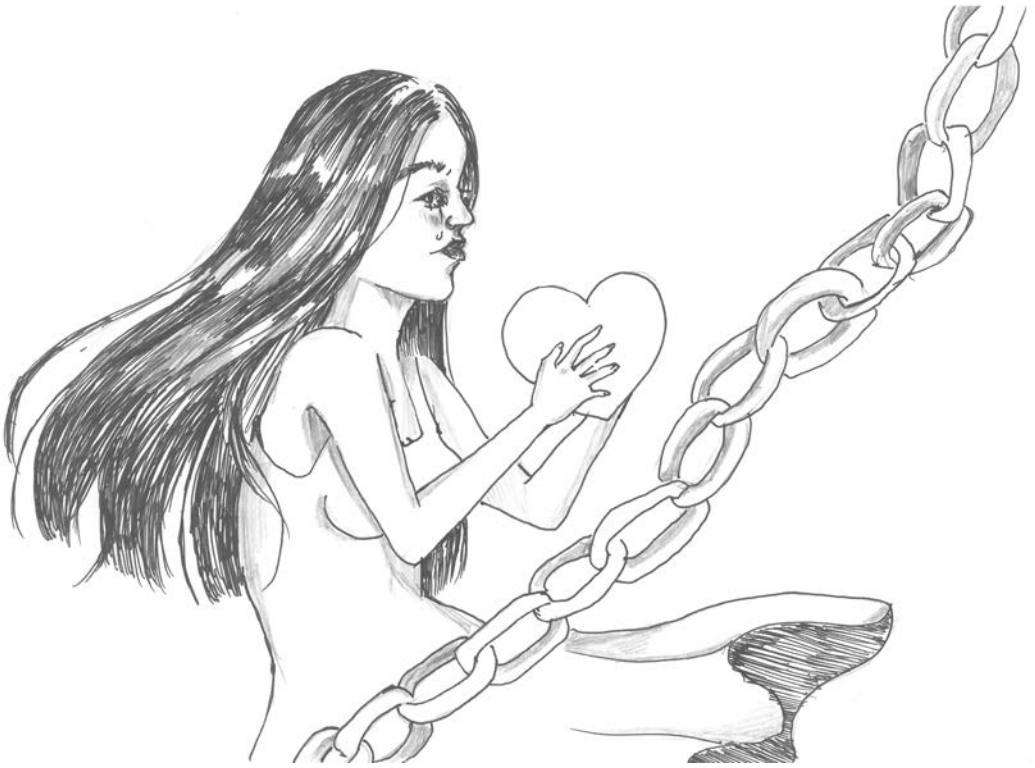

# 故事續寫二

李毅衡　中三

「羽凡你知道嗎？因為他的離開，我的世界黯然失色，彷彿只剩黑白。現在的我與世界的聯繫在崩潰著，觸覺漸漸的消失，聽覺變得模糊。眼睛迷迷糊糊地看見了許多過去的畫面，於是想起了你，想跟你說聲再見。」

「菽雅！你在哪，我現在馬上來找你！」羽凡著急地問道。

「在一個很遠的地方，記得嗎，Trinitas……」

「記得，是我們中二時的組合名嘛，不過這麼中二病的名，你都想得出，真厲害，哈哈！」羽凡笑道。

「笑什麼！死呆子、臭木頭……」菽雅鼓起面腮地罵道。

「這麼久，麻婆豆腐依然辣啊！就不能少辣嗎？」羽凡打趣地問道。

「全球首富的你，每天吃香的卻不能吃辣的真可憐。」菽雅笑道。

「沒錯，就欠你啊，麻婆豆腐中的小辣椒。」

「豆腐你就一輩子都吃不了的，吃辣你能嗎？不過檸檬倒有一堆，要嗎？」菽雅笑道。

「真想念中學時啊! 」莜雅接着道。

「沒錯，當時真的很快樂，你彈結他，他彈貝斯，而我是鍵盤手，想起當年我們一起逃課，一起唱歌，這段日子真讓人難忘啊！」

突然莜雅一聲尖叫。

「怎麼了！ ？」羽凡再一次心急起來。

「羽凡你記得嗎？中學那個比賽，你輸了，你還欠為我做一件事。」

「莜雅，那個比賽是 13 比 13 平手，你別想騙我。」

「唉，奸商！奸商！真是無奸不成商啊！只會欺負我這些弱質女流，一個諾言，難嗎？」

「莜雅，你若要錢，無論一億還是一百億，我絕不皺眉頭，要是有人欺負你，我幫你出頭，總之你想要的，我一定給你，不過你又何苦騙我呢？」羽凡嘆聲道。

「宇凡，你錯了，是 14 比 13 ，我贏了，我沒有騙你。」

「算了不再與你糾結到底是 13 比 13 還是 14 比 13 了，說吧，你要我做什麼？」

「易做之事，你也想不到吧。」羽凡心中暗暗歡喜，因為莜雅是個好強的女孩，從不輕易讓人替他辦事，甚至在羽凡記憶中，從來沒有，這時羽凡十分好奇，這事到底是什麼。

「忘記我。」筱雅冷冷地道。

「筱雅別開玩笑，這不好笑。」羽凡強壓心中的震驚道。

「我認真的。」筱雅說。

「怎麼可能忘記啊，我們中學時代的那段時光，怎麼可能，而且我還……還……」

「我知道，但是我不可能愛你。」

「筱雅，我們認識了這麼多年，難道你沒有覺得我一直在身邊處於一個很保護你的狀態嗎？在你難受時是誰陪着你？在你悲傷時你最想打電話給誰？我認識你比他還要早。小時候，我怕我會傷害你，不懂得如何去珍惜你，我一直把我的心藏起來，後來你愛上他，我有想過退出，只要你能幸福，我願意一直當你的守護者。可是經歷形形色色的遭遇，在社會上打滾的這幾年，我更發覺你不知不覺間已在我心佔了一個誰都無法取代的位置，你竟……竟然要我忘記。」

「終於肯說出心底話了嗎，我有愛過你，這樣吧，給你一分鐘口頭告白，看你能否打動我。」

59…… 58 …… 57 ……

6……5……

「我想了很多感人的言詞字句，卻發現了語言的脆弱和無力，但我依舊要說一句，我愛你。」

2……

1……

0……

「對不起羽凡。」

「最後一段錄音已播放完畢。」

君比評語:

全故事都以對話為主，初時有些疑惑，到結尾才知道原來是錄音，算頗有新意!
對話不算長，但成功交代兩人的微妙關係，最後留一個開放式結局，給讀者想像空間，也不錯!

故事續寫三：

*「敏雪，到哪兒上解剖堂？」同學甲打開我的宿舍房門問道。*

*「在第一號醫科大樓的殮房嘛！」我忙著執拾課本。*

*「今次我帶備了白花油，一定不會出醜了！敏雪，你真棒！上次只有你一個沒有嘔。自從上之後，我也再不敢吃肉醬意粉了！」她打開白花油瓶蓋，狠狠地嗅幾下。*

# 故事續寫三

曾曉雯　中四

「還好吧……」我敷衍地說，然後帶著課本，匆匆地離開宿舍。「搞什麼嘛？用不著這麼冷漠吧？」同學甲說道，再把白花油收回，跟著我的步伐，離開了宿舍。

我是李敏雪，是一個普普通通，平凡得像在街上隨處可見的路人般，可能唯一特別的，是我有一個解剖系研究生的稱號吧。

「今天呢，我們會解剖屍體的心臟……」石教授平靜地說道，但伴著同學們的嘔吐、尖叫、哭泣的聲音，這個畫面的確

有點奇怪。我體貼地給了旁邊同學一小包紙巾，然後再拍了拍她的肩膀說：「沒事吧？」她擦了擦嘴，說：「謝謝你，你真厲害，竟然沒有嘔。」我表面微笑着回應她，而心理卻在不停地嘲笑她的脆弱。

「好了，大家先休息一下吧。」石教授皺了皺眉頭，輕聲地說道，便離開了教室。而學生也一個跟一個，像「鴨子團」般離開教室，到了最後，只剩下我留在殮房。我享受着這一刻的寧靜，用指尖輕輕地刮着屍體的頭顱，再到脖子，最後到心臟，其實這副屍體已經被凍得手腳冰冷像冬雪嚴寒，但卻比有心跳的人更要溫暖。我悄悄地喚了一聲：「嫲嫲……」

「敏雪，你待在裡面幹什麼，還不快點出來？」同學甲大聲喊道，向我招了招手。「哦。」我敷衍地回應道，便立刻停止手上的動作，跟了出來。

「唉，敏雪真奇怪。」同學甲擺了擺手，無奈地輕聲道。

君比點評：

故事短小精悍，結構嚴謹，佈局頗顯心思。「無言老師」竟然是主角的嫲嫲，的確令讀者有點震撼，也很傷感。

# 《尋》的背後……

4B 江芸倩
今年是首次為文集畫插畫，這是一次不錯的經歷——既可提升閱讀能力，又能改善繪畫技巧。至於文集的封面設計，我希望表達同學寫作的題材反映了人生百味，體現了我們在成長過程中不斷學習，看到不同的人及事。希望大家喜歡我們的畫作。

4D 黃詩佳
我主要負責兩項工作，分別是校對和打字。工作雖然刻板，但過程中提升了我的語文能力，亦增加了我欣賞同學佳作的機會。我們負責編輯的同學，背後的努力是為了讓更多同學欣賞佳作，期望大家能獲益不淺。

4B 何諾怡
這是我第一次為文集繪畫插圖，是一次新奇的體驗。試想想，為別人的故事作畫，彷彿自己也是故事的主人，我不需跟作者見面，卻能用一種特別的方式認識作者，並為文章注入另一份生命力！

4B 麥迪欣
我負責打字工作，在打字的過程中，我閱讀了同學們的作品，令我有不同的感受，讓我感覺自己身處同學的想像世界，很有趣味。

4D 梁芷穎

已經是第三年參與文集的編輯工作。這次有機會幫忙校對，過程中，我好像體驗了老師平日評改寫作練習的工作。我能更深入地欣賞同學的佳作，從中學習，提升自己的寫作能力。另外，打字的工作增進了同學們之間的感情，我們會互相協助，例如當感到疲倦時，會有同學願意賣賣義氣，完成剩下的工作。希望以後我能繼續擔任文社中編輯的職務，爲文集出一分力。

4D 賴俊光

一開始只有兩三位同學協助文集的打字工作。我們長時間對著平板電腦，過程有點沉悶，而且不斷打字手會麻痺，亦會感到疲倦。但當我們完成了工作，那種滿足感能蓋過之前的辛苦感覺。後來有更多同學幫忙打字，減輕了不少負擔，我們才可以盡快完成文集，希望下一次我可以嘗試其他崗位的編輯工作。

4D 黃穎琳

今次是我第三年為文集繪圖。當中經歷了不少「辛酸」，例如試過用三小時畫一幅畫，最後卻因為文章沒有刊登，插圖亦不能「面世」了。今年與以往相熟的隊友們、文社中新來的朋友們合作，再接再厲編輯一本新的文集。今年中四了，我能為文社服務的時間亦所餘無幾，希望大家喜歡我今次的插圖，明年再見!

# 編後語

胡效玉老師

今年文集的編輯工作，主要集中在下學期考試後。同學考完試才剛放下課本，就跑到圖書館作一連多天馬拉松式的選稿、打字、校對、繪畫插圖等工作……工作雖然刻板，可是大家都很投入，這除了基於責任感，還因為一份感情吧？大部分參與編輯工作的同學都加入了文社三年，至少連續兩年協助編輯文集。文社的點點滴滴都陪伴著大家成長。老師亦很享受在圖書館跟大家工作，以及偶爾閒聊的時光，謝謝大家給我美好的試後活動。